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WATER BUSINESS DOCTOR CO.,LTD.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

(公告编号：2021-045)

股票代码：300055

股票简称：万邦达

披露日期：2021.04.28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长荣、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晓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宁长宇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报告期内业绩下滑主要的原因是基于 2021 年 1 月公司与乌兰察布市集宁区政府签署的债务重组协议，经会计师审计确认，公司就此事项在 2020 年度计提减值损失 49,818.54 万元。同时因项目结束，公司将建设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冲回，共计减少所得税费用 5,495.46 万元，即乌兰察布事项合计减少公司 2020 年度利润 44,323.08 万元，扣除乌兰察布事项的影响，2020 年度公司净利润为 6,694.15 万元。

公司主营业务和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除上述原因导致个别财务指标发生变化外，不存在其他重大不利变化，亦不存在产能过剩、技术替代等情况，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风险。

本报告涉及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的第九小节“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剔除回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1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1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3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8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9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0
第十节 公司治理.....	77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83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84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213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万邦达	指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	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宁夏万邦达	指	宁夏万邦达水务有限公司
江苏万邦达	指	江苏万邦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吉林固废	指	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万邦达	指	陕西万邦达水务有限公司
晋纬环保	指	晋纬环保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乌兰察布环保	指	乌兰察布市万邦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乌兰察布投资	指	乌兰察布市万邦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珩境	指	上海珩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霸州鼎珩	指	霸州市鼎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黑龙江京盛华	指	黑龙江京盛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共铸	指	四川共铸劳务工程有限公司
超越科创	指	超越科创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惠州伊斯科	指	惠州伊斯科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陕西秦邦	指	陕西秦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泰祜石油	指	泰祜（上海）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万邦达东丽	指	万邦达东丽膜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昊天节能	指	昊天节能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惠州安耐康	指	惠州大亚湾安耐康投资有限公司
霸州项目	指	霸州酸洗钢带废盐酸处理回收综合利用项目
万邦达再生资源公司	指	万邦达（江苏）再生资源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EPC	指	Engineering Procurement Construction, 简称"EPC", 是指"工程总承包"模式
EP	指	Engineering Procurement, 简称"EP", 是指"工程设计、采购承包"模式
BOT	指	Build-Operate-Transfer, 简称"BOT", 是指"建造-运营-转让"模式

O&M	指	是指"运营维护"模式
PPP	指	Public-Private-Partnership, 简称"PPP", 是指"公共私营合作制"模式
乌兰察布 PPP 项目	指	乌兰察布市人民政府 PPP 合作建设项目
乌兰察布供水 BOT 项目	指	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城市供水 (BOT) 项目
乌兰察布排水 BOT 项目	指	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城市排水 (BOT) 项目
乌兰察布供热 BOT 项目	指	乌兰察布市集宁区供热环保工程 (BOT) 项目
乌兰察布 TOT 项目	指	乌兰察布市集宁区污水处理厂 (TOT) 项目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万邦达	股票代码	300055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万邦达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Beijing Water Business Doctor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WB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长荣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甲 10 号 3 号楼 15 层 1506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16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五里桥一街 1 号院非中心中弘国际商务花园 22 号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24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waterbd.cn		
电子信箱	zhengquan@waterbd.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杜政修	关雪菲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五里桥一街 1 号院非中心 中弘国际商务花园 22 号楼	北京市朝阳区五里桥一街 1 号院非中心 中弘国际商务花园 22 号楼
电话	010-59621877/59621897	010-59621877/59621897
传真	010-59621600	010-59621600
电子信箱	zhengquan@waterbd.cn	guanxuefei@waterbd.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刘涛、赵卓然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528 号中海国际中心 15 层	杨家麒、朱军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完成当年及其后两个完整会计年度，对募集资金的持续督导至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全部使用完毕之日止。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元）	631,016,328.88	840,125,824.51	-24.89%	1,324,280,444.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75,002,457.65	74,617,232.42	-602.57%	-90,352,507.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80,050,209.58	73,059,847.69	-620.19%	-87,498,337.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2,774,424.37	64,522,971.84	229.77%	159,624,528.5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334	0.0862	-602.78%	-0.10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334	0.0862	-602.78%	-0.10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77%	1.31%	-8.08%	-1.58%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元）	6,542,873,619.60	7,161,150,951.68	-8.63%	7,419,632,913.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344,851,813.76	5,733,578,615.82	-6.78%	5,636,896,553.47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631,016,328.88	840,125,824.51	主营业务收入中扣除属于其他业务收入的租赁和电费。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1,403,891.05	0.00	主营业务收入中扣除属于其他业务收入的租赁和电费。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629,612,437.83	840,125,824.51	主营业务收入中扣除属于其他业务收入的租赁和电费。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6,367,322.72	174,126,057.80	149,563,164.43	210,959,783.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687,626.91	31,372,637.50	26,569,868.57	-468,632,590.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011,037.91	30,928,742.44	25,550,665.61	-471,540,655.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63,639.89	49,091,564.44	41,729,882.36	139,116,617.4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86,408.15	-234,736.69	-9,203,232.4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	2,260,365.75	5,218,199.08	4,731,874.12	

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50,383.55	4,702,516.64	279,659.4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395,812.22	4,741,597.61	715,555.5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81,966.92	-12,718,946.75	-93,438.6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05,103.78	53,081.80	-775,504.3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9,264.58	98,163.36	60,091.95	
合计	5,047,751.93	1,557,384.73	-2,854,169.5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 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公司作为从事综合环保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营业务包括水务工程及运营、危固废处理、新材料的生产与销售、环保设备制造等，致力于通过工程总承包、投资、运营和技术咨询等方式为用户提供环境系统整体解决方案。

1. 水务工程及运营业务

公司通过EPC、EP、PC等方式承接煤化工、石油化工、化肥等行业的污废水处理及回用工程，即按照合同约定，根据工程项目的不同规模、类型和业主要求，承担工程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服务等工作，并对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全面负责。

公司将BOT模式引入工业水处理领域，并为石油化工、煤化工行业大型工业水处理系统提供托管运营服务，主要项目类型包括BOT模式的水务运营项目、EPCO水务运营项目、传统托管运营项目以及劳务型托管运营项目。同时，作为水务工程和运营业务的配套补充，公司通过向下游企业提供高质量的环保产品、技术、以及工艺包，开展包括MBR膜、研发药剂在内的产品营销。

2. 危固废处理业务

公司以子公司吉林固废和黑龙江京盛华为主体开展危固废处理业务，在吉林投资建设处置工业危险废物、医疗废物处理中心，在黑龙江投资建设危险废物集中处置与资源化再生利用中心，对废物进行收集、储存、焚烧处置、安全填埋、综合利用及技术开发。

3. 新材料的生产与销售业务

公司通过子公司惠州伊斯科开展碳五、碳九系列石油化工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致力于裂解乙烯的副产物——碳五、碳九分离和综合利用，不断延伸产业链，持续开发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新材料。惠州伊斯科主要产品为异戊二烯、间戊二烯、双环戊二烯、戊烷发泡剂、碳五石油树脂、混三甲苯等，产品广泛应用于橡胶、弹性体、热熔胶、路标漆、轮胎、农药及医药中间体等终端应用领域。

公司以0元对价受让惠州安耐康持有的惠州伊斯科16%的股权（对应12,800.00万元尚未实缴的注册资本），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惠州伊斯科61%的股权，于2021年一季度成为其控股股东。

4. 环保设备制造业务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万邦达，开展环保设备制造业务，与日本东丽合作进行MBR膜元件及MBR膜组件的生产、销售、应用开发和技术服务，2021年1月15日，本公司与沈阳慧觉科技有限公司、申凌共同设立万邦达（江苏）再生资源技术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万元。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6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0.00%，主要从事环保再生资源利用的技术研发和专用设备制造等。

（二）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了以水务工程及运营业务、危固废处理业务、新材料的生产销售为主导、以环保设备制造为补充的业务格局，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为：1.推进政府回购PPP项目，收拢资金，维护经营稳定性和财务安全；2.进一步聚焦主业，保证水务运营业务的稳定；在吉林和黑龙江布积极局危固废处理业务，推进危固废处理业务的建设，推动处理产能的提升；收购惠州伊斯科少数股东持有的股权，使其成为控股子公司，将新材料的生产与销售纳入主业，并积极促进相关产业布局。3.增强技术研发力度，重点攻克难点问题，完善设备和核心技术的产业布局。

（三）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

2020年，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对中国经济社会发展带来前所未有的冲击，国际疫情持续蔓延，世界经济严重衰退，产业链供应链循环受阻，国际贸易投资萎缩，我国面临着全球疫情风波和复杂严峻的内外部发展环境。随着国内党中央果决的部署，国内疫情在短期内得到了较好的控制，但整体经济经历2020年的深“V”反转，使得许多企业受到较为严重的影响，全面恢复常态尚需时日。

2020年5月，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首次提出“构建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也指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国发展面临的风险和挑战前所未有，一方面要实施扩大内需战略，推动经济发展方式加快转变；另一方面要推动更高水平对外开放，稳定产业链供应链，以开放促改革促发展。2020年9月，第75届联合国大会上我国作出2030年前碳达峰、2060年前碳中和的承诺，作为大国担当的同时也对自身经济转型和发展模式的重塑提出了更为严苛的要求。因此，后疫情时代经济发展的可持续性仍然面临较大压力，国内外经济环境的复苏仍然存在诸多不确定性。

自2018年以来，环保产业遭遇重大变化。去杠杆背景下，地方政府债务压力凸显，新增债务受限，隐性债务整顿、存量债务违约，政府财政支出减少，投资无以为继。金融机构收紧信用，对高风险区域从事政府项目的企业严密监控。处于高速扩张、高杠杆经营状态的环保企业腹背承压。许多民营环保公司出现现金流断裂，环保产业陷入困顿。“纾困”成为环保行业近年来的关键词。

2020年对环保行业来说是一个重要的时间节点，是环保“十三五”规划和污染防治攻坚战收官之年。在疫情的巨大冲击下，从国家到地方政府积极出台相关减免税收、阶段性缓交社保、延期税款等政策扶持以降低疫情对环保企业的影响。然而，环保行业从政策推动到市场驱动型会有较为长期的过渡，环保

的标准化、产业化、智能化、环保资源货币化、证券化、市场化将逐步明晰。随着近几年行业的大洗牌，国资控股的环保企业早已占据了整个行业的半壁江山，留给民营环保企业的市场份额逐步收紧，“逆势突围”、“格局重塑”或会成为未来几年内环保行业的代名词。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不适用。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期末账面价值较期初增加 75.34%，系本期购置资产及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不适用。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期末账面价值较期初减少 57.04%，主要系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71.28%，主要系期末银行理财产品余额减少所致。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45.32%，主要系预付款项本期到货结算所致。
存货	存货期末账面价值较期初减少 61.27%，主要系期初存货本期结转营业成本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1,448.44%，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所致。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64.43%，主要系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收回部分委托贷款的议案》，同意提前收回通过本公司为内蒙古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委托贷款本金 52,830.00 万元，故期末将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本金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科目列示所致。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81.49%，主要系本公司及乌兰察布环保与集宁区政府签订项目回购协议书，由集宁区政府回购乌兰察布环保承接的 PPP 项目资产及相关特许经营权，故期末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科目列示所致。
商誉	商誉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100%，主要系本公司与上海珩境其他股东签订项目终止协议，各方同意免除本公司剩余 3,000.00 万元的出资义务，故减少商誉原值中原未出资部分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部分 1,470.00 万元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92.83%，主要系本公司及乌兰察布环保与集宁区政府签订项目回购协议书，由集宁区政府回购乌兰察布环保承接的 PPP 项目资产及相关特许经营权，故期末将预付 TOT 项目转让款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科目列示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产业布局优势

公司将聚焦主业，专注于污水处理、危固废处理、新材料生产与销售等主营业务的发展，形成了“南材料，北固废，西水务”的业务格局。公司在经营发展战略上坚持理性扩张原则，稳步巩固并提升已有核心业务，积极推进战略业务，择机拓展新兴业务。通过追踪宏观经济形势及市场发展态势，公司结合自身实际和现有业务，通过投资、并购等方式实现外延、协同式增长。

（二）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持续专注于工业污水处理领域核心技术的研发、推广应用，并在危固废、新材料等领域积累了新技术、新产品、新设备、新工艺等多方面的现场经验和数据。在报告期内推动生化与高级氧化耦合技术、生化法在高盐废水处理中的应用研究、高效反硝化脱氮反应器研究、P&A-ROP多相催化氧化技术系统优化研究、高浓度废液分离技术研究、碳五原料的脱硫工艺的研发、低分子量分布，高软化点碳五石油树脂的开发与利用等研发工作，从实验室研究逐步走向产品化，实现研发技术的成果转化。主要以引进吸收、自主研发、产学研结合等方式进行开发，为公司的技术储备、长期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三）经营管理优势

公司将业务聚焦在现金流相对稳定的水务处理和危固废领域，保障公司经营资金的良性周转。通过股权转让增资控股惠州伊斯科、推动乌兰察布PPP项目债务重组，进一步优化了整体资产结构，通过有效的集团资金管控，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持了稳健的资产结构，保障整体业务的开展。

与此同时，公司通过优化职责分工、岗位配置和管理流程，加强集团内部管控体系建设，提高数字化、智能化水平，有效发挥总部战略协同、资源协调及风险防控职能，为公司的战略规划和经营策略的落地执行提供了有力保障。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20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31亿元，同比减少24.89%；实现净利润-3.76亿元，同比减少629.9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75亿元，同比减少602.57%；实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13亿元，同比增加229.77%。

2020年，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6.31亿元，其中，工业水处理业务4.76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6.43%，占公司本年度营业收入的75.36%，主要系本年新增工程项目执行情况稳定；固废处理服务业务实现营业收入0.77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42.25%，占公司本年度营业收入的12.17%，主要系省外业务量减少所致；保温直管及管件业务实现营业收入0元，主要系本期保温直管及管件业务减少及处置后昊天节能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一）发挥协同效应，增强内生动力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应对外部环境的复杂多变，全面优化产业布局，进一步聚焦主业，以西部水务工程及运营业务和东北危固废处理业务为双轮驱动，加快南部新材料业务的拓展推进，致力于形成区域协调和发展的新格局。

在工业水处理及运营业务方面，认真部署疫情防控期间的安全生产工作，保证在手订单全年生产运营平稳、无安全环保事故发生。同时，重点加强生产管理，进行改造升级，提高生产效率。宁夏万邦达通过调整污泥收集池运行方式，有效减少高效排泥量；通过回收超滤反洗水及脱泥间滤液，减少系统内循环水量，提高了系统回用效率；宁夏分公司攻关高效澄清池排泥口反复污堵问题，实现装置稳定高效运行；任丘分公司解决了有机废气装置排凝瓶颈问题，减少了人工操作，极大降低废气流量异常造成的排放风险；陕西万邦达投入反渗透装置，满足了环保升级的需求。

在危固废处理业务方面，以“环保先行，安全在心，预防为主，防治结合”为方针，确保全年不发生重大安全、环保、职业健康等事故。吉林固废受产废单位减量化及省外业务政策变化的影响，业务规模有所缩减，但通过发挥区域内填埋优势及保证焚烧装置的稳定运行，积极拓展省内业务，整体经营情况较为平稳。疫情防控期间，吉林固废响应政府号召，承接处理各类医疗废物，承担起疫情防控责任，得到吉林市政府高度表扬。黑龙江京盛华地处哈大齐工业走廊，是黑龙江省危险废物产生的主要区域，可处置危废类别为45大类，在危废整体打包处置方面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黑龙江京盛华一期项目的填埋场、物化车间装饰装修工程完成、物化车间高盐废水设备调试完成、整体土建工程、厂区道路工程等基本完成，70吨

/天焚烧炉已开展试运营，待通过验收取得危废经营许可证后，预计将为公司新增营收增长点。

在新材料生产与销售业务方面，随着中海壳牌、埃克森美孚等一众重大项目落地，惠州石化产业集聚效应愈发凸显，已形成相对完备的上下游产业链。公司通过惠州伊斯科正式进入精细化工新材料行业，获得碳五、碳九系列石油化工产品的生产能力，其30万吨/年碳五分离装置和5万吨/年碳五石油树脂装置的生产规模在国内居于前列，具有较强的规模优势，实现优势资源的共享，实现主营业务的逐步拓展。通过战略部署、财务协调等方面的协同效应，加以精细化管理降低运营成本，逐步完善公司在石油化工领域的产业布局，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多元的资产配置可以降低上市公司的经营风险，有利于公司实现更广阔的市场布局。

（二）保持稳健经营，加强风险控制

报告期内，在环保行业发展放缓，国家集中防控疫情的情况下，公司围绕“稳经营，防风险”的策略，对整体资产进行优化和盘活，取得阶段性成效。公司充分利用专项债化解政府债务的政策机遇，积极推进了乌兰察布PPP项目回购谈判，加快盘活资产，有效防范经营风险，在保证投入资金不损失的情况下，完成对乌兰察布项目的退出，是对公司现金流状况的进一步优化，是对公司风险控制的进一步加强，是驱动公司未来发展与突破的进一步保障。

（三）保障资金安全，激发发展活力

公司强化业务管理，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减少资金闲置等方面，采取了有效措施，通过注销超越科创，退出上海珩境废酸项目，进一步收拢资金，降费增效，维护了企业资金的稳定和财务安全，不但提高了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还使公司进一步聚焦于主营业务的发展。

公司在调整产业布局的战略指导下，不断推进项目资金回收工作，同时偿还发行的中期票据，调低票据利率，降低公司融资成本。主要包括乌兰察布PPP项目债务重组回款约10亿元、提前回收委托贷款5.28亿元，收回昊天节能全部股权转让款2.80亿元，归还2019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本金3.10亿元及相应利息，剩余本金0.90亿元，票面利率调减至5.5%/年。资金的回流充分保障了公司经营资金的安全，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了充足的资金支持，并有效降低的公司的资金成本。

公司通过积极的资本运作，增加了在新材料业务的投入，以重大资产重组的方式，进一步提高了对惠州伊斯科的持股比例，在新材料业务方面由参股转为控股经营，该项业务将成为公司发展的又一助力。

（四）促进科技创新，驱动产业升级

经过多年的探索与积累，公司在技术研发方面，已经搭建了从预处理到生化处理，深度处理、中水回用、高倍浓缩与分质结晶等工业废水零排放全流程资源化技术体系，可根据不同水质搭建工业模拟实验平台。经过多年累积已取得了系列技术研发成果：针对难降解有机物方面有超重力臭氧氧化技术（HAOP）、

臭氧催化氧化、电催化氧化技术、粉末活性炭生化—湿式氧化再生技术（CBR-R）；针对盐水高倍浓缩方面有电渗析（ED/EDR）、碟式震动膜（DM）、正渗透（FO）、碟管式高压反渗透（DTRO）；形成了高盐水零排放/盐分质成套工艺、焦化/兰炭类废水处理成套工艺、高浓度有机废水成套处理工艺等多项组合工艺路线。在工业水处理、水环境修复、危固废几大领域积累多项专利及专有技术，覆盖新技术、新产品、新设备、新工艺等。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动研发项目的开展，项目覆盖高浓废水处理技术、废水深度处理技术、高效生物反应器、高盐生化及复合菌种培养等多个领域，主要以引进吸收、自主研发、产学研结合等方式进行开发，为公司的技术储备、长期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根据公司业务需求，重点对丙烯腈高浓度含氰废水开展相关实验研究。丙烯腈废水水质复杂，主要含有丙烯腈、乙腈、氢氰酸等有毒、有害物质及大量难降解低聚物，属于较难处理的工业污水之一。目前，国内通常用直接焚烧处理工艺，存在处理成本高和产生二次污染等问题。通过不断研发和实验，公司开发出了包括预处理、高效分离、深度处理等不同先进技术的优化组合工艺，确定了丙烯腈含氰废水处理成套工艺方案，并已经完成中试实验，效果良好。丙烯腈废水经处理后，主要污染物去除率达到99.5%以上，产水满足达标排放或回用要求，可实现对水资源的回收；浓缩后残液燃烧性能得到改善，通过焚烧系统处理后，产生的余热回用于前端工艺，实现了资源循环利用。相比传统工艺，该技术具有成本相对较低、可靠性强、能源耗费小等明显优势。目前丙烯腈废水成套处理工艺已具备成果转化条件。

公司不断推进研发成果落地，推进研发成果向“产品化”、“设备化”的转化。结合多年科技成果和实践经验，持续将新技术、工艺路线纳入工业废水中试模拟平台，打造成套工艺包、专用设备 etc 可推广的技术型产品。报告期内完成生化与高级氧化(超重力臭氧)耦合成套设备的设计制造、P&A-ROP多相催化氧化技术催化剂配方及反应器的设计和制造、开发出针对煤制乙二醇行业高硝态氮工业废水处理的高效脱氮反应器，以及深度脱氮反应器。

在新材料领域，推进了树脂装置高氨氮污水处理工艺的研发、碳五原料的脱硫工艺的研发、高剥离的碳五石油树脂的开发与利用、低分子量分布，高软化点碳五石油树脂的开发与利用等项目的相关工作。

（五）深化人才培养，夯实发展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团队建设管理，打造学习型组织，逐步组建内训营培训项目，积极推进内训培训体系建设，发掘内部优秀力量；引入“价值塑造+育人初心”的新人才培养理念，落实管培生培养项目及科学的人才评价机制，完善人才培养体系建设；配套推进制度化建设、规范工作流程、完善信息化办公机制，逐步推动企业文化建设，打造万邦达特色企业文化基因。

在受新冠疫情影响的情况下，全体员工依然坚守岗位、各司其职，保障了日常业务的顺利运行，最大

限度降低疫情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全年公司积极响应党和国家的号召，以保障员工生命健康为宗旨，有效建立疫情防控长效机制，全年无一感染病例，做有责任感的上市公司。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间公司主要执行的研发任务及成果如下：

1. 报告期内，公司针对吉化丙烯腈厂生产过程中的丙烯腈废水完成了中试规模的处理，将废水中高达 20 万-30 万 mg/L 的有机物，去除至 1000-1500 mg/L，并开发了后端的深度处理技术，形成了丙烯腈废水成套处理工艺，处理效果及成本均具有极大的优势。目前应用该技术的工程转化项目已进入详细设计阶段。

2. 报告期内，完成生化与高级氧化(超重力臭氧)耦合成套设备的设计制造、P&A-ROP 多相催化氧化技术催化剂配方及反应器的设计和制造、开发出针对高硝态氮工业废水处理的高效脱氮反应器的设计和制造。

3. 回归传统微生物处理领域，针对高盐、高毒性、高酸性等特殊应用环境开发复合菌剂、针对深度脱氮、农村污水处理领域，结合高效预处理技术、仪表自动化设施升级等手段，为无人值守、数字化工厂奠定发展基础。

4. 报告期内公司在电子束辐照技术在工业污水领域的应用方面取得了新的进展，与合作方共同开发电子束辐照技术在煤化工污水领域、偏二甲肼污水等领域中的成套处理工艺。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631,016,328.88	100%	840,125,824.51	100%	-24.89%
分行业					
工业水处理	475,563,002.69	75.36%	408,460,564.68	48.62%	16.43%
固废处理服务	76,805,527.43	12.17%	132,996,678.68	15.83%	-42.25%

保温管道制造行业			220,235,667.09	26.21%	-100.00%
金融投资	78,647,798.76	12.46%	78,432,914.06	9.34%	0.27%
分产品					
工程承包项目	183,549,693.72	29.09%	161,704,042.71	19.25%	13.51%
托管运营	156,908,676.14	24.87%	177,848,336.99	21.17%	-11.77%
商品销售	133,090,944.75	21.09%	63,073,785.76	7.51%	111.01%
技术服务	609,797.03	0.10%	3,940,187.98	0.47%	-84.52%
保温直管及管件			220,235,667.09	26.21%	-100.00%
固废处理服务	76,805,527.43	12.17%	132,996,678.68	15.83%	-42.25%
金融业务收入	78,647,798.76	12.46%	78,432,914.06	9.34%	0.27%
其他	1,403,891.05	0.22%	1,894,211.24	0.23%	-25.89%
分地区					
华东	12,368,930.27	1.96%	28,843,074.08	3.43%	-57.12%
华北	273,095,371.23	43.28%	334,711,091.59	39.84%	-18.41%
东北	76,805,527.43	12.17%	130,489,457.72	15.53%	-41.14%
西北	268,746,499.95	42.59%	346,082,201.12	41.19%	-22.35%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工业水处理	475,563,002.69	407,774,825.66	14.25%	16.43%	31.40%	-9.78%
固废处理服务	76,805,527.43	60,687,899.06	20.98%	-42.25%	-3.45%	-31.76%
金融投资	78,647,798.76		100.00%	0.27%		
分产品						
工程承包项目	183,549,693.72	169,172,434.19	7.83%	13.51%	24.75%	-8.31%
托管运营	156,908,676.14	108,542,324.01	30.82%	-11.77%	-18.99%	6.16%
商品销售类	133,090,944.75	128,698,277.11	3.30%	111.01%	237.90%	-36.31%
固废处理服务	76,805,527.43	60,687,899.06	20.98%	-42.25%	-3.45%	-31.76%
金融业务收入	78,647,798.76		100.00%	0.27%		
分地区						
华北	273,095,371.23	236,902,035.18	13.25%	-18.41%	-11.43%	-6.84%

东北	76,805,527.43	60,687,899.06	20.98%	-41.14%	5.90%	-35.10%
西北	268,746,499.95	152,401,694.08	43.29%	-22.35%	-29.11%	5.41%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工程类订单新增及执行情况										
业务类型	新增订单						确认收入订单		期末在手订单	
	数量	金额（万元）	已签订合同		尚未签订合同		数量	确认收入金额（万元）	数量	未确认收入金额（万元）
			数量	金额（万元）	数量	金额（万元）				
EPC	2	7,495	2	7,495			11	13,374.91	3	3,825.91
EP							1	337.86	1	186.96
P	1	396	1	396			9	12,335.7	5	6,048.65
合计	3	7,891	3	7,891			21	26,048.47	9	10,061.52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工程类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订单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30% 以上且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项目名称	订单金额（万元）	业务类型	项目执行进度	本期确认收入（万元）	累计确认收入（万元）	回款金额（万元）	项目进度是否达预期，如未达到披露原因			
惠州碳五碳九分离及综合利用 EPC 项目总承包合同	99,261.33	EPC	100%	385.23	87,011.99	75,724.36	是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订单新增及执行情况										
业务类	新增订单				尚未执行订单		处于施工期订单		处于运营期订	

型													单	
	数量	投资金额(万元)	已签订合同		尚未签订合同		数量	投资金额(万元)	数量	本期完成的投资金额(万元)	本期确认收入金额(万元)	未完投资金额(万元)	数量	营业收入(万元)
			数量	投资金额(万元)	数量	投资金额(万元)								
BOT								3	2,035.76	5,936.71	21,804.17	3	6,133.04	
O&M												6	9,508.81	
合计								3	2,035.76	5,936.71	21,804.17	9	15,641.85	

报告期内处于施工期的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投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 30%以上且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项目名称	业务类型	执行进度	报告内投资金额(万元)	累计投资金额(万元)	未完成投资金额(万元)	确认收入(万元)	进度是否达预期,如未达到披露原因
无							

报告期内处于运营期的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运营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0 万元,或营业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利润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

项目名称	业务类型	产能	定价依据	营业收入(万元)	营业利润(万元)	回款金额(万元)	是否存在不能正常履约的情形,如存在请详细披露原因
无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工程承包项目	设备、工程施工等	169,172,434.19	36.11%	135,606,245.90	24.58%	24.75%
托管运营	原材料、人工工资等	108,542,324.01	23.17%	133,992,496.35	24.28%	-18.99%
商品销售类	原材料、设备等	128,698,277.11	27.47%	38,087,226.62	6.90%	237.90%
技术服务	人工工资等	544,582.91	0.12%	2,205,529.19	0.40%	-75.31%
保温直管及管件	原材料、人工、折旧等			178,580,458.07	32.37%	-100.00%

固废处理服务	原材料、人工、折旧等	60,687,899.06	12.95%	62,859,432.76	11.39%	-3.45%
--------	------------	---------------	--------	---------------	--------	--------

说明

- 1) 工程承包项目较上年同期增加24.75%，主要系本期新增工程类项目本年执行进度良好所致；
- 2) 托管运营较上年同期减少18.99%，主要系部分运营项目停产检修所致；
- 3) 商品销售类项目较上年同期增加237.90%，主要系本报告期销售类项目增加导致成本增加；
- 4) 技术服务项目较上年同期下降75.31%，主要系本报告期技术服务类业务收入减少所致；
- 5) 保温管件及直管项目较上年同期下降100.00%，主要系本期昊天节能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 6) 固废处理业务较上年同期下降3.45%，主要系省外业务量减少所致。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本公司之子公司超越科创于2020年9月4日经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定准予注销。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479,488,698.46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75.99%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乌兰察布市集宁区财政局	195,394,193.51	30.96%
2	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127,500,521.70	20.21%
3	宁夏和宁化学有限公司	91,667,208.85	14.53%
4	陕西渭河郴州化工有限公司	33,588,803.88	5.32%
5	九江益波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31,337,970.52	4.97%
合计	--	479,488,698.46	75.99%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34,523,799.0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8.72%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吉林吉化华强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38,233,253.10	8.16%
2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29,487,411.17	6.29%
3	宁夏普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4,159,406.54	5.16%
4	宁夏德谱瑞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2,635,240.25	4.83%
5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黑龙江能源建设有限公司（原中国能源建设集团黑龙江省火电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20,008,487.94	4.27%
合计	--	134,523,799.00	28.72%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0,816,846.06	33,726,088.97	-67.93%	主要系 2019 年处置原子公司昊天节能，本期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管理费用	70,462,066.59	97,328,288.76	-27.60%	主要系本期昊天节能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财务费用	-71,987,100.43	-66,147,911.60	-8.83%	主要系本期昊天节能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研发费用	15,437,917.22	28,010,528.07	-44.89%	主要系本期昊天节能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披露日，公司共有授权专利139项，其中发明专利36项，实用新型102项，外观1项。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动研发项目的开展，项目覆盖高浓有机废水处理技术、废水深度处理技术、高盐生化技术、高效生物反应器、树脂装置高氨氮污水处理工艺的研发、碳五原料的脱硫工艺的研发、高剥离的碳五石油树脂的开发与利用、低分子量分布，高软化点碳五石油树脂的开发与利用等多个领域，主要以引进吸收、

自主研发、产学研结合等方式进行开发，为公司的技术储备、长期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研发项目如下：

重点项目	重点项目内容
生化与高级氧化耦合成套设备与工艺开发项目	以1~2种难降解废水为代表，系统掌握化学法对生化过程的耦合强化作用，适时探索新型生化反应器和专属菌种培养，形成高效率、好效果的生化强化新技术，掌握应用规律。
生化法在高盐废水处理中的应用研究	通过中小试实验，验证利用生化系统，通过高盐菌的驯化，利用生化系统对高盐废水进行处理可行性，为工程应用提供理论依据以及实践经验。
高效反硝化脱氮反应器研究	利用反硝化菌对高硝态氮废水进行小试实验，在此基础上，设计的高效脱氮中试装置，达到对高浓度NO ₃ -N的处理目的，开发出针对煤制乙二醇项目中高硝态氮工业废水处理的高效脱氮反应器。
反硝化脱氮反应器深度脱氮技术研发	采用特定化工废水作为实验水源开展小试实验，进行反硝化细菌培养驯化，污泥成熟后接种中试装置开始中试试验，优化反硝化滤池运行参数，采用一定的强化工艺，提高脱氮效率。
煤化工废水处理工程生化单元优化研究	完成难生物降解污染物深度脱除关键技术应用示范工程，并完成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结题验收。
电化学污水处理技术研究及引进	对电化学技术进行深入研究和技术引进，结合外部技术优势以及万邦达的资源，优化现有项目的运行问题，同时进行新领域的应用型开发，在市政污水处理、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工业废水处理、高浓度有机污水等领域与技术厂家展开合作。
P&A-ROP多相催化氧化技术系统优化研究	在P&A-ROP多相催化氧化技术研究基础上，对其进行优化，主要通过催化剂配方研究、反应器结构及工艺参数优化，提高反应效率，降低运行成本。
树脂装置高氨氮污水工艺的研发	目的是解决目前碳五树脂装置污水存在的问题，保证出水水质的稳定达标排放。
碳五原料的脱硫工艺的研发	开发新脱硫剂与脱硫设备降低产品中硫含量。
高剥离的碳五石油树脂的开发与利用	开发熔融粘度较大，可以满足多领域应用的树脂。
低分子量分布，高软化点碳五石油树脂的开发与利用	针对相对高端的应用领域，进行低分子量分布，高软化点碳五石油树脂的开发。
碳五分离装置凝结水回收项目	解决凝结水回收问题，减少废水排放量，增加凝结水的利用率。
E2307备用换热器项目	通过开发增加树脂装置的安全稳定生产同时保证树脂装置的产品质量。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20	21	21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8.52%	14.38%	12.28%
研发投入金额（元）	15,437,917.22	28,010,528.07	35,692,529.0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45%	3.33%	2.70%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4,334,165.37	1,048,803,937.59	-47.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1,559,741.00	984,280,965.75	-65.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774,424.37	64,522,971.84	229.7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0,621,521.12	524,302,927.02	-19.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5,441,209.17	800,843,155.21	-25.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819,688.05	-276,540,228.19	36.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0	651,311,440.00	-92.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988,357.49	589,885,618.18	-75.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988,357.49	61,425,821.82	-253.0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033,621.17	-150,563,160.53	62.7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小计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47.15%，主要系本报告期昊天节能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及营业收入减少导致回款减少所致；

(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小计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65.3%，主要系本报告期昊天节能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对外支付的采购及工程款减少所致；

(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229.77%，主要系本报告期对外支付货款的减少幅度大于应收账款回收的减少幅度；

(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36.78%，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转让款及支付的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92.32%，主要系去年同期发行中期票据及本报告期昊天节能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75.59%，主要系本报告期偿还银行借款减少及昊天节能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7)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253.01%，主要系本报告期筹资活动现金流入的减少幅度大于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减少幅度；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62.78%，主要系本报告期筹资活动和投资活动现金流量金额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信用减值损失	-465,197,529.81	110.31%	主要系本期确认乌兰察布PPP项目相关的信用减值损失 39,698.33 万元所致。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公司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且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适用

单位：元

	2020 年末		2020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48,172,287.11	6.85%	510,920,179.46	7.13%	-0.28%	
应收账款	678,030,939.50	10.36%	547,173,635.55	7.64%	2.72%	主要系本部工程项目应收款增加较多所致。
存货	14,418,631.26	0.22%	37,231,758.72	0.52%	-0.30%	
长期股权投资	365,672,645.59	5.59%	346,491,615.57	4.84%	0.75%	

固定资产	1,077,776,365.63	16.47%	614,690,693.92	8.58%	7.89%	主要系本期购置资产及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271,976,622.74	4.16%	633,034,426.74	8.84%	-4.68%	主要系本期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0.76%	59,966,869.31	0.84%	-0.08%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50,000,000.00				414,361,625.00	450,000,000.00		14,361,625.00
上述合计	50,000,000.00				414,361,625.00	450,000,000.00		14,361,625.00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5,234,162.82	保证金
应收款项融资	8,000,000.00	质押的银行承兑汇票
长期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36,375,457.88	售后回租标的
合计	259,609,620.70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其他	50,000,000.00			414,361,625.00	450,000,000.00	2,395,812.22	14,361,625.00	自有
合计	50,000,000.00	0.00	0.00	414,361,625.00	450,000,000.00	2,395,812.22	14,361,625.00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6	非公开发行	233,945.12	5,250.96	237,482.5	0	82,000	35.05%	18.57	已使用完毕	0
合计	--	233,945.12	5,250.96	237,482.5	0	82,000	35.05%	18.57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628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13,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8.23 元，共募集股款人民币 2,369,900,000.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承销及保荐、审计律师等费用人民币 30,448,800.00 元后，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339,451,200.00 元。截至 2016 年 4 月 19 日，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将扣除部分相关承销保荐费人民币 28,438,800.00 元后的余款人民币 2,341,461,200.00 元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收到金额与实际可支配募集资金差额 2,010,000.00 元为中介服务费，由本公司自行支付。上述资金到

位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16]000303 号” 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本年度募集资金及利息期末余额：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37,482.50 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18.57 万元，为利息扣除手续费余额。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城市供水(BOT)项目	是	57,807.84	807.84		846.32	104.76%		884.23	884.23	不适用	否
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城市排水(BOT)项目	是	58,041.78	43,041.78		44,455.35	103.28%		2,987.36	10,466.87	不适用	否
乌兰察布市集宁区供热环保工程(BOT)项目	是	27,418.37	59,418.37		60,743.28	102.23%		4,622.56	17,768.18	不适用	否
乌兰察布市集宁区污水处理厂(TOT)项目	是	22,669.28	12,669.28	4,227.1	13,246.72	104.56%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68,007.85	68,007.85		68,007.85	100.00%				不适用	否

增资惠州大亚湾伊科思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是		27,200		27,200	100.00%					不适用	否
增资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是		22,800	1,023.86	22,982.98	100.8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33,945.12	233,945.12	5,250.96	237,482.5	--	--	8,494.15	29,119.28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233,945.12	233,945.12	5,250.96	237,482.5	--	--	8,494.15	29,119.2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1. 乌兰察布市集宁区 PPP 项目：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花园路支行（91240154800008655），2016 年 4 月 19 日收到非公开募集资金 233,945.12 万元，其中 2016 年 5 月 5 日补充流动资金 68,007.85 万元，2016 年 4 月 29 日转入中国民生银行北京金融街支行(0114014170017200) 20,000.00 万元，2016 年 5 月 10 日、6 月 28 日、7 月 18 日、8 月 26 日、9 月 22 日、10 月 25 日、11 月 28 日、12 月 21 日、12 月 28 日、12 月 29 日分别转入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公主坟支行(0200004619200326535) 40,000.00 万元、4,000.00 万元、5,000.00 万元、4,000.00 万元、5,000.00 万元、4,000.00 万元、3,000.00 万元、5,000.00 万元、2,000.00 万元、6,000.00 万元，2017 年 1 月 18 日、5 月 19 日、6 月 15 日、6 月 27 日、7 月 26 日、7 月 28 日、8 月 25 日分别 转入中国工商银											

	<p>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公主坟支行(0200004619200326535)4,000.00 万元、1,500.00 万元、5,000.00 万元、1,000.00 万元、1,000.00 万元、2,000.00 万元、3,000.00 万元；2018 年 1 月 24 日、7 月 12 日、9 月 18 日、10 月 27 日转入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公主坟支行(0200004619200326535)5,000.00 万元、1,000.00 万元、4,000.00 万元、700.00 万元，其中 2018 年 9 月 29 日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公主坟支行(0200004619200326535)转回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花园路支行（91240154800008655）2,500.00 万元。2019 年 1 月 17 日、1 月 28 日、4 月 17 日、6 月 24 日、7 月 25 日、8 月 26 日、9 月 27 日、11 月 25 日 转入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公主坟支行(0200004619200326535)2,000.00 万元、3,000.00 万元、1,400.00 万元、600.00 万元、30.00 万元、900.00 万元、2,527.00 万元、1,010.00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 119,291.67 万元，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p> <p>2.增资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2017 年 3 月 15 日、6 月 19 日、9 月 18 日、9 月 25 日分别转入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重庆路支行(222511519018010008282)10,000.00 万元、5,000.00 万元、5,000.00 万元、2,800.00 万元，9 月 25 日增资到位。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 22,982.98 万元。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p> <p>3.增资惠州大亚湾伊科思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7 年 5 月 31 日、6 月 13 日、7 月 31 日分别转入中国工商银行惠州滨海支行 2008022729200156002) 5,000.00 万元、5,000.00 万元、17,200.00 万元，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止增资到位，该项目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适用</p> <p>以前年度发生</p> <p>1.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在不影响原募投项目投资建设的前提下，公司决定推进惠州伊科思装置建设及吉林固体废物处理项目的后续建设，将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为对惠州伊科思及吉林固废的增资。本次募集资金的变更将有利于公司加强“综合性环保平台”的建设，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为公司及公司股东创造更大价值。</p> <p>（1）乌兰察布市 PPP 项目分项目间募集资金额度调整</p> <p>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原计划用于乌兰察布市万邦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乌兰察布市 PPP 项目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其中，乌兰察布市 PPP 项目包括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城市供水（BOT）、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城市排水（BOT）、乌兰察布市集宁区供热环保工程（BOT）和乌兰察布市集宁区污水处理厂（TOT）4 个分项目。根据《集宁区人民政府关于乌兰察布市 PPP 项目中供热与供水项目有关事宜的复函（集政函[2016]159 号）》要求，考虑到各分项目的具体实施进展，公司在乌兰察布市 PPP 项目内部进行募集资金调整，将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城市供水（BOT）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 15,000.00 万元调整用于同为乌兰察布市 PPP 募投项目的乌兰察布市集宁区供热环保工程（BOT）项目。</p> <p>（2）用于新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用途变更</p> <p>根据乌兰察布市 PPP 项目建设的资金结余情况和公司新业务开展的需要，经审慎分析和认真研究，本次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将 50,000 万元结余资金用于增资惠州伊科思和增资吉林固废。其中，惠州伊科思增资 27,200 万元，吉林固废增资 22,800 万元。2017 年 2 月 16 日，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p> <p>2. 2017 年 4 月 1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乌兰察布市 PPP 项目分项目间募集</p>

	<p>资金额度调整的议案》，一致同意乌兰察布市 PPP 项目内部进行募集资金调整，将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城市供水（BOT）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 17,000.00 万元，调整用于同为乌兰察布市 PPP 募投项目的乌兰察布市集宁区供热环保工程（BOT）项目。</p> <p>3. 2017 年 8 月 2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乌兰察布市 PPP 项目分项目间募集资金额度调整的议案》，将首发超额募集资金在供水 BOT 项目预计结余的 15,633.60 万元及相关利息，全部调整至供热 BOT 项目，以满足该项目的继续实施。供水项目后续的资金需求，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2017 年 9 月 12 日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上述分项目间募集资金额度调整的议案。</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截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款项合计人民币 29,497.86 万元。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乌兰察布市万邦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 29,497.86 万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29,497.86 万元。该置换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 2016 年 5 月 17 日出具大华核字(2016)002846 号鉴证报告。</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37,482.50 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18.57 万元，为利息扣除手续费余额。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城市供水(BOT)项目-(非公开)	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城市供水(BOT)项目	807.84		846.32	104.76%		884.23	不适用	否
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城市排水(BOT)项目-非公开)	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城市排水(BOT)项目	43,041.78		44,455.35	103.28%		2,987.36	不适用	否
乌兰察布市集宁区供热环保工程(BOT)项目-(非公开)	乌兰察布市集宁区供热环保工程(BOT)项目	59,418.37		60,743.28	102.23%		4,622.56	不适用	否
乌兰察布市集宁区污水处理厂(TOT)项目-(非公开)	乌兰察布市集宁区污水处理厂(TOT)项目	12,669.28	4,227.1	13,246.72	104.56%			不适用	否
增资惠州大亚湾伊科思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城市供水(BOT)项目；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城市排水(BOT)项目；乌兰察布市集宁区污水处理厂(TOT)项目	27,200		27,200	100.00%			不适用	否
增资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城市供水(BOT)项目；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城市排水	22,800	1,023.86	22,982.98	100.80%			不适用	否

	(BOT)项目；乌兰察布市集宁区污水处理厂(TOT)项目								
合计	--	165,937.27	5,250.96	169,474.65	--	--	8,494.15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1. 变更原因及变更情况：原募投项目整体进展顺利，根据实际情况现阶段存在一定的资金结余，结合公司整体发展规划，进一步优化内部资源配置，提高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决定调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当前，新型材料制造行业和固体废物处理行业快速发展，在不影响原募投项目投资建设的前提下，公司决定推进惠州伊科思装置建设及吉林固体废物处理项目的后续建设，将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为对惠州伊科思及吉林固废的增资。本次募集资金的变更将有利于公司加强“综合性环保平台”的建设，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为公司及公司股东创造更大价值。</p> <p>①乌兰察布市 PPP 项目分项目间募集资金额度调整</p> <p>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原计划用于乌兰察布市万邦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乌兰察布市 PPP 项目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其中，乌兰察布市 PPP 项目包括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城市供水（BOT）、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城市排水（BOT）、乌兰察布市集宁区供热环保工程（BOT）和乌兰察布市集宁区污水处理厂（TOT）4 个分项目。根据《集宁区人民政府关于乌兰察布市 PPP 项目中供热与供水项目有关事宜的复函（集政函[2016]159 号）》要求，考虑到各分项目的具体实施进展，公司在乌兰察布市 PPP 项目内部进行募集资金调整，将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城市供水（BOT）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 15,000.00 万元，调整用于同为乌兰察布市 PPP 募投项目的乌兰察布市集宁区供热环保工程（BOT）项目。</p> <p>②用于新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用途变更</p> <p>根据乌兰察布市 PPP 项目建设的资金结余情况和公司新业务开展的需要，经审慎分析和认真研究，本次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将 50,000 万元结余资金用于增资惠州伊科思和增资吉林固废。其中，惠州伊科思增资 27,200 万元，吉林固废增资 22,800 万元。</p> <p>③2017 年 3 月 5 日，乌兰察布市集宁区政府根据实际项目的开展及 2017 年各主管部门上报的项目实施计划，出具了《研究推进 2017 年万邦达 PPP 合作项目相关事宜（[2017]15 号）》的会议纪要。考虑到各分项目现阶段的具体实施进展，公司在乌兰察布市 PPP 项目内部进行募集资金调整，将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城市供水（BOT）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 17,000.00 万元，调整用于同为乌兰察布市 PPP 募投项目的乌兰察布市集宁区供热环保工程（BOT）项目。</p> <p>2. 决策程序：2017 年 1 月 1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2017 年 2 月 16 日，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2017 年 4 月 19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乌兰察布市 PPP 项目分项目间募集资金额度调整的议案》。</p> <p>3. 信息披露情况：内容详见 2017 年 1 月 12 日、2 月 16 日、4 月 20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 2017-003 号、2017-008 号、2017-020 号公告。</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乌兰察布投资	子公司	债券、股权投资	821,000,000.00	828,593,779.80	823,610,555.61	78,647,798.76	75,120,909.07	75,120,909.07
乌兰察布环保	子公司	环境保护工程的技术研发、咨询、服务；投资与资产管理；货物、技术的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等	300,000,000.00	1,674,783,660.43	487,225,647.97	63,424,613.52	-400,765,911.49	-348,049,407.67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超越科创	注销	影响较小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在围绕大型石化产业基地进行业务布局的格局下，公司将深挖布局优势，降低不利影响，成为具有突出优势，显著特点的专业环保企业。虽然，石化产业受新能源发展与淘汰落后产能的影响，但煤化工及石油化工又为诸如材料、医药、精细化工等重要行业提供原料来源，因此在相当长的时间内仍将成为国家不可或缺的支柱行业。在这一情况下，公司将从以下三个方面，围绕大型石化产业基地的业务布局，强化发展优势：

1. 提供协同服务，提升业务能力

在业务上，公司的工业水处理业务可以和危固废处理结合起来，为能源企业或工业园区提供从废水到废渣的一揽子服务。目前，公司已积极研发相关技术，开展相关业务策划。

2. 跟踪客户需求，解决难点问题

现代煤化工、石油化工新增项目虽然放缓，但随着产业升级和碳中和的要求不断提升，现有产业基地的技术改造也在增强。公司将瞄准现有客户在产能扩张、技术提升过程中带来的业务机遇，以技术为引领，主动帮助企业解决难点环保问题。

3. 产业紧密衔接，实现协同发展

公司不但在环保业务上，进一步紧贴客户需求，提高服务的增值空间，还要在产业上与客户进行紧密衔接，实现共赢发展。在新材料业务上，公司承接的碳五、碳九原料，属于中海壳牌等大型石油化工炼化尾料，处理不及时将影响炼化主装置的正常运营。公司承接后，既实现了上游企业废料的处理，保障了炼化装置的运行，还完成了有害物质的资源化利用，获得了合理的经济效益。公司与能源企业之间，实现了互利的协同发展。

（二）下一年度经营计划

2021年公司的经营总基调是，在危机中育新机、于变局中开新局。通过提升市场开拓能力促进项目更好落地，为经营增长提供动力源泉；通过加强内部管理合理控制成本费用，提升盈利空间；通过严控安全风险和经营风险为公司稳健发展提供基础保障；通过业务流程优化进行管理创新，提升工作效率和质量；通过完善人力资源管理激发员工的积极性和潜能；通过加强企业文化建设提升内部凝聚力和战斗力。

1. 提升市场开拓能力

市场开拓是企业发展的根本命脉，2021年，水务工程与运营业务重点拓宽市场开发思路，丰富营销产品体系，通过市场调研掌握市场信息，分析市场规模、区域特性及竞争对手的情况，分析、拟定市场营销

方向及策略，在项目选择上加强前期的评估筛选，提升优质项目比例。危固废业务要充分认识到水泥行业对危废焚烧行业冲击，要转被动接收危废为主动出击找客户、找市场，吉林固废需大力开拓省内业务，并积极提高公司服务质量，提高公司运营效率，黑龙江京盛华需在保证及时获得经营许可证的基础上，加快省内市场的客户开发和维护，力争迅速占领黑龙江危固废市场。新材料业务要在稳定生产的基础上，提升产品的品质品类，同时逐步提升市场分析预判能力，合理制订营销计划，研判产品价格，提升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资源再生设计业务需推进研发，做好技术创新，提供公司设备产品的附加值。

2. 健全经营管控体系

完善公司内控体系建设，建立决策程序高效、业务流程规范，以过程控制为保障的管控体系。对于子公司及投资项目、工程项目实施目标管理，突出价值思维和效益导向，尽快完善目标管理模式，深化全面计划和全面责任管理体系，层层下达和落实目标责任，做到事有专管之人、人有明确之责、责有限定之期，以促进经营目标达成，实现资源的优化配置和企业可持续发展。同时辅助各子分公司完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其经营合法合规。

公司内部应狠抓管理落实，严格控制成本费用，提升资产运营效率。一方面提升生产运营企业管理水平，强化全员节能降耗意识并落实到具体工作中，控制效果与绩效考核挂钩，奖惩分明。一方面通过技术改进和工艺创新手段，以降低生产成本和管理费用，提升盈利空间，同时调整经营思路，盘活闲置和低效资产，提高资产周转效率。

3. 提升风险防控能力

在复杂多变的经营环境下，风险管理的迫切性愈加强烈。管理层要从总体上把握分散于各层次及各部门的风险，实施全面风险管理，上下一盘棋，全员参与、分级防控。

规范有效的风险防控体系是风险管理的基本保障，在经营层面，各业务单位、职能部门要对日常风险进行自我控制；各单位和部门负责人直接负责风险监控和管理；管理层和监察部门从总体上进行监督、指导和核查，共同构成风险管理的三级防线。同时建立风险管理信息沟通、报告和决策机制，保障信息反馈通畅，风险处置及时有效。

公司内部风险主要在于环保风险、生产安全风险、财务风险等方面。公司总部及各子分公司均要全面排查梳理风险点，识别风险因素，明确风险管理责任，完善风险责任追究机制和风险预警机制。要充分掌握国家最新的环保政策，并有一定程度的预判，依据环保标准严格进行环保安全隐患的自查自纠，防范环保事故。所有生产型公司和工程项目均要强化安全意识，加大安全生产制度宣贯、执行和考核，对安全隐患加强分析和排查，制定规避整改措施和应急方案，防范于未然。

财务风险分散于公司经营的各个环节，风控重点在资金风险和投资风险。一要明确责任、限定日期，

加大奖惩力度，加快应收账款催收，加速现金回流，尤其要加大力度回收3年以上账期的应收款项，防止发生呆坏账造成财务损失，同时开辟多元融资筹资渠道，构建合理的资本结构，防范资金链断裂风险；二是建立系统的投资管理体系和监管机制，一方面项目实施团队要充分调研、全面筹划、精心组织，完善管理以保证项目顺利建成和高效运营，另一方面总部对投资项目要进行全程跟踪和监管，控制投资成本和资金支付，监督项目质量和安全，确保项目合法合规，促进项目按期完成并达到预期收益，有效控制投资项目风险；三是提升存量资产管理能力，盘活和优化现有资产，提高闲置和低效资产的使用效率，全面进行精细化管理以增加公司效益，提高企业内部造血能力，防范经营风险。

4. 完善人力体系建设

2021年将根据战略发展需求持续推进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搭建人才梯队、优化人员结构和激励奖惩机制。重点健全人才选拔评估机制，提升招聘入职门槛，促进新入职人员综合能力和素质的提升，通过建立科学的人才评估机制和企业人才库，完善以业绩为导向的公平的绩效考核制度，做好岗位价值评估、职级体系、人才盘点与评估建设工作，为薪酬体系优化和人才梯队建设提供良好基础，真正实现位得其人、人尽其才、适材适所、人事相宜。持续增强培训管理水平，以内部培训为主、外部培训为辅，线下培训为主、线上培训为辅，管理和业务培训并重，推进内部培训讲师体系建设，知识技能共享，重点促进中层管理人员的管理技能提升。

5. 加强企业文化建设

2021年公司将塑造共创、共担、共治、共享的企业文化，通过大力加强公司使命、愿景、价值观的培训以及公司发展战略的宣贯，提升员工对企业的认知与认同；不定期组织公司文化、文体活动和开展户外拓展活动提升公司员工的凝聚力、向心力；定期举办内部培训，以“尊重人、培养人、激励人、成就人”的人才观，用以人为本的培训理念打造高技能人才队伍；弘扬优秀的万邦达企业文化精神，展现员工积极向上的精神风貌，提升员工对公司的归属感。

（三）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 业务整合风险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业务已经从单一的工业污水处理，扩展到了包括危固废、新材料业务和设备制造等在内的多元化产业。公司目前的经营制度、管理模式和管理团队需要随之作出适当的调整和完善，若公司的管理能力和管理水平不能有效满足各项业务的发展需要，将可能导致相关业务的发展受到不利影响，从而影响上市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

随着公司集团化板块扩大，环保细分领域的不断深入，对集团化的集约信息管理需求越发迫切。经过20多年的发展和经验积累，公司已形成较完善的内控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启动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

工作，打造全新的人财事物工作平台系统。未来，公司将继续建设符合自身特色的组织化管理平台，强化信息传递和管理，增强业务协同能力，提升公司管理信息化和标准化水平建设，促进各业务板块的有效整合，增强核心竞争力。

2. 市场竞争风险

作为工业水处理领域的龙头企业，公司水处理业务主要集中在煤化工、石油化工的废水处理中。由于我国石油资源不足、对外依赖度高，而煤炭资源丰富、附加值利用较低，因此经过多年的市场化发展，煤化工与石油化工形成了协同互补、相互促进的产业关系，并一同成为国家能源多元化战略中的重要组成部分。近年来，随着国家对清洁能源的投入的加大，光电、风电、核电等新能源产业不断壮大，大型煤化工、石油化工增量项目放缓，生产规模小、经济效益差的煤化、石化项目不断被整合、关停，公司的工业水处理业务将面临市场变化带来的挑战。

根据我国在第75届联合国大会上做出的承诺，国家将采取更加有力的政策和措施，力争于2030年前使二氧化碳排放达到峰值，努力争取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面对这一变化，公司将转变以往主要跟踪新批煤化工、石油化工项目的策略，突出以技术为引领的作用，积极利用碳中和带来的机遇。一方面，提高对煤化工、石油化工的水资源利用效率；另一方面，将相关减排、节水技术向钢铁、造纸、有色金属等行业进行扩展。

3. 应收款项风险

公司2019年处置昊天节能公司，截至报告披露日股转款已全部收回，但除股转款外，昊天节能公司尚欠公司3.61亿往来款项；2020年底公司开始与乌兰察布市集宁区政府开始洽谈PPP项目退出事宜，2021年1月公司按约定收到9.99亿元重组款，截至报告披露日尚有3.4亿元应收债权待收回。

以上事项使公司存在一定的应收款项回收风险，若未来公司不能有效将其收回，将会导致计提高额坏账损失，给公司经营业绩带来较为不利的影响。对此，公司未来将进一步加强风险防控意识，对昊天节能及乌兰察布市集宁区政府进行重点跟踪，加强与其实时沟通，了解其收益及现金状况，适时评估相关风险。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0年05月07	网上业绩说明	其他	其他	投资者	主要内容详见	http://rs.p5w.net/

日	会				“全景·路演天下”2019 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	
2020 年 09 月 08 日	网上投资者集体接待日	其他	其他	投资者	主要内容详见全景网“2020 年北京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记录。	http://rs.p5w.net/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0.15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806,545,260
现金分红金额 (元) (含税)	12,098,178.90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份) 现金分红金额 (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元)	12,098,178.90
可分配利润 (元)	20,436,466.59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以未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 (剔除回购股份) 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0.15 元人民币 (含税), 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以截至报告披露日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 806,545,260 股为基数进行测算 (总股本 865,184,815 股, 回购股份 58,639,555 股),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2,098,178.90 元。若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日至实施该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期间, 公司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原因发生变化的, 将按照现金分红比例不变的原则在公司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中披露按公司最新总股本计算的分配总额。	

公司近 3 年 (包括本报告期) 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 (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预案) 情况

(一) 2018 年利润分配方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公司 2018 年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9,349,579.20 元, 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112,069,430.74 元。

2019 年 5 月 17 日, 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以股东大会审议日总股本 865,184,815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0.15 元人民币 (含税), 合计现金

分配红利12,977,772.23元（含税）。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9年7月12日实施完毕。

（二）2019年利润分配方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2019年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4,617,232.42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34,062,715.49元。

2020年5月27日，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以股东大会审议日总股本865,184,81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0.15元人民币（含税），合计现金分配红利12,977,772.23元（含税）。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20年7月16日实施完毕。

（三）2020年利润分配预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2020年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75,002,457.65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22,707,185.10元。

本年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剔除回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0.15元人民币（含税）。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 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普通 股股东的净利 润	现金分红金额 占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 率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 份)现金分红 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 金分红金额占 合并报表中归 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占合并报 表中归属于上 市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的比率
2020年	12,098,178.90	-375,002,457.65	-3.23%	0.00	0.00%	12,098,178.90	-3.23%
2019年	12,977,772.23	74,617,232.42	17.39%	0.00	0.00%	12,977,772.23	17.39%
2018年	12,977,772.23	-90,352,507.38	-14.36%	0.00	0.00%	12,977,772.23	-14.36%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	-----	------	------	------	------	------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张建兴;孙宏英;河北昊天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淑靖;肖杰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本人/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万邦达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人/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2.本人/公司与万邦达之间将尽可能减少和尽量避免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发生。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和万邦达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万邦达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上述承诺在承诺人持有万邦达股份期间持续有效。	2014年05月15日	9999年12月31日	承诺人履行了承诺
	张建兴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一、任职承诺：为保证昊天节能持续发展和保持持续竞争优势，自新增股份登记日起3年内确保在昊天节能持续任职，并尽力促使管理层及关键员工在上述期间内保持稳定；如违反上述服务期约定的，则因本次重组交易而获得的万邦达新增股份在其离职时尚未解禁的部分，在履行股份补偿义务（如有）并解禁后由万邦达以1元对价回购注销。二、竞业禁止承诺：1.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在中国境内（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将不从事任何直接或间接与万邦达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将来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任何地方和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合资经营、合作经营或拥有在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或权益等）从事与万邦达有竞争或构成竞争的业务。2.如果万邦达在其现有业务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而本人所控制的企业（如有）已对此已经进行生产、经营的，本人承诺将该公司所持有的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业务进行转让，并同意万邦达在同等商业条件下有优先收购权。3.除对万邦达的投资以外，本人将不在中国任何地方以任何方式投资或自营万邦达已经开发、生产或经营的产品（或相类似的产品、或在功能上具有替代作用的产品）。4.本人保证本人全资拥有或拥有50%以上股权的子公司遵守上述承诺，并将促使相对控股的子公司亦遵守上述承诺。上述承诺在承诺人在万邦达及其子公司任职期间及离职后两年内均有效。	2014年05月15日	9999年12月31日	承诺人履行了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王飘扬;胡安君;王婷婷;王凯龙;王长荣;王蕾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一）截止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未直接或间接投资或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企业；本人与股份公司间不存在同业竞争。（二）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作为股份公司股东期间，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与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三）本人为股份公司股东期间，保证不会利用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地位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	2010年02月26日	9999年12月31日	正常履行

		<p>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四)上述承诺在股份公司于国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且本人为股份公司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本人承担因此给股份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含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p> <p>二、规范关联交易承诺: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飘扬家族就规范关联交易的问题承诺如下:现在和将来均不利用自身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现在和将来均不利用自身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与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现在和将来均不以低于市场价格的条件与公司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现在和将来在公司审议涉及本公司的关联交易时均切实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回避制度的规定。</p> <p>三、关于未来不占用资金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飘扬家族承诺如下:承诺在作为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机关、监管机构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及内控制度的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承担股东义务和履行股东职责,不得以任何形式违法、违规占用公司资金。</p>				
	王飘扬;胡安君;王婷婷;王凯龙;王长荣;王蕾	其他承诺	<p>一、关于社保和住房公积金事项的承诺:(一)若万邦达因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报告期以及追溯到万邦达设立以后到报告期间内任何社会保障法律法规执行情况,经有关主管部门认定需为员工补缴保险金或住房公积金,受到主管部门处罚,或任何利益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权利要求且该等要求获主管部门支持,承诺人将以除万邦达股份外的个人财产,无条件全额承担相关补缴、处罚款项,对利益相关方的赔偿或补偿,以及万邦达因此所支付的相关费用。各承诺人就该等承诺承担连带责任。(二)通过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职责,保证和促使万邦达依法执行社会保险(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和工商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相关法律法规规定。</p> <p>二、关于缴纳个人所得税的承诺:关于改制过程中涉及的个人所得税事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飘扬家族书面承诺:因该等税款缴纳所引致的税务主管部门的追缴、处罚或任何其他风险,均由各实际控制人承担;若因整体变更过程中各股东个人所得税缴纳事宜导致公司遭受任何损失,各实际控制人将足额补偿公司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就以上承诺事项,公司各实际控制人共同承担连带责任。</p>	2010年02月26日	9999年12月31日	正常履行
承诺是否	是					

按时履行	
如承诺超 期未履行 完毕的， 应当详细 说明未完 成履行的 具体原因 及下一步 的工作计 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20年4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变更会计政策为公司根据财政部统一的会计准则要求变更。

2019年9月1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对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已执行新金融准则的企业结合本通知附件的要求对合并财务报表项目进行相应调整。

2019年5月9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号），根据规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自2019年6月10日起施行，企业对2019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

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该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按照该准则进行追溯调整。

2019年5月16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号）。根据规定，债务重组准则自2019年6月17日起施行，企业对2019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该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按照该准则进行追溯调整。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新准则规定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

根据要求，公司自上述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相关企业会计准则和新的合并财务报表格式。

2. 2020年6月4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对公司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

2019年4月2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5月2日财政部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公司将金融资产减值会计处理由“已发生损失法”修改为“预期损失法”，采用以账龄表为基础的减值矩阵模型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报告期末公司将应收款项以账龄表为基础划分为一个资产组组合，并计量该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基于核算的便利性，公司对预期可能形成损失的应收款项的损失率取整处理，取整数后损失率为：1年以内4%、1至2年15%、2至3年20%、3至4年55%、4至5年77%、5年以上100%，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

在编制2019年中期报告时，公司认为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变化属于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了账务处理。公司认为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并未改变会计确认、计量基础和列报项目，只系根据会计确认、计量基础和列报项目所选择的、为取得与该项目有关的金额或数值所采用的处理方法。变更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是为了更客观地衡量应收款项的可回收性，而在其他条件不变的情况下，应收款项的可回收性只取决于债务人的信用风险因素。因此，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应属于会计估计而不是会计政策，其计提方法的变更导致坏账准备金额估计的变化应属于会计估计变更，故2019年1-9月公司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的账务处理。

编制2019年度报告时，经公司管理层与审计机构的沟通与评估，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衔接规定，对

应收款项原账面价值和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计入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并对相应科目进行调整。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之子公司超越科创于2020年9月4日经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定准予注销。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涛、赵卓然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2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未达到重大诉讼的其他诉讼(公司为原告/仲裁申请人)	2,346.03	否	含已立案、正在调解、等待判决情况。	对公司均未造成重大影响。	含已立案、正在调解、等待判决等情况。		

未达到重大诉讼的其他诉讼（公司为被告/仲裁被申请人）	493.26	否	含等待开庭、已判决、已调解结案等情况	对公司均未造成重大影响。	含已结清、已履行完毕等情况。		
----------------------------	--------	---	--------------------	--------------	----------------	--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金 额(万元)	本期收回金 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惠州伊斯科	关联法人	提供资金支持	否	0	2,000	2,000	6.09%	35.04	0
关联债权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影响较小。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2019年9月，公司为满足参股公司惠州伊斯科生产经营需要，同意为其向银行申请20,000万元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因公司总经理何勇先生作为控股股东王飘扬先生的近亲属，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曾担任过惠州伊斯科的高级管理人员，惠州伊斯科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担保为关联担保，截至报告披露日，该笔担保的主债务已全部还清。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9年09月25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拟为参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关联担保的公告	2019年09月25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9年10月10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托管情况说明

公司存量托管项目主要分布在陕西、任丘及宁夏地区，系业主将已建成污水处理厂委托我公司运营进行水处理，将业主生产过程中的废水、污水回收再处理转化为再生水，同时将再生水销售给业主，以供业主生产使用。主要结算流程为，在月底双方查表确认水流量，经过委托方月度运营考核确认后，按确定的水流量及合同约定价格确定当月应收服务费，成本主要涉及到药剂消耗、检修费用和人工费用等。

报告期内，公司托管运营类项目年内运营稳定，2020年实现托管运营收入15,690.87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1.77%，主要系部分托管运营项目停产检修所致，托管运营成本10,854.23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8.99%，运营整体毛利率上升6.16%。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托管项目。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深圳市高新投（反担保）	2018 年 12 月 20 日	40,000						
惠州伊斯科	2017 年 08 月 24 日	50,000	2017 年 12 月 18 日	45,000	连带责任保 证	主债权届满 日起两年	否	否
惠州伊斯科	2019 年 09 月 25 日	20,000		326.63	连带责任保 证	主债权届满 日起两年	否	是
惠州伊斯科	2020 年 09 月 25 日	15,000		13,300	连带责任保 证	主债权届满 日起两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15,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 生额合计（A2）				23,086.63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125,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 额合计（A4）				58,626.63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乌兰察布万邦达	2017年09月20日	20,000		3,531.95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权届满日起两年	否	否
吉林固废	2020年08月20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权届满日起两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3,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23,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3,531.95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8,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23,086.63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48,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62,158.58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1.6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326.63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326.63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单位：万元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总金额	合同履行的进度	本期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累计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影响重大合同履行的各项条件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合同无法履行的重大风险
北京万邦达	中国五环工	19,307.44	77.06%	0	12,716.2	11,029.86	否	否

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程有限公司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渭河彬州化工有限公司	8,238.35	85.30%	3,358.88	6,255.07	5,932.41	否	否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蓝连海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375	100.00%	11.39	3,870.29	2,833.00	否	否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九江心连心化肥有限公司	8,580	95.70%	7,266.1	7,266.1	4,083.14	否	否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宁夏和宁化学有限公司	12,785.13	83.60%	9,166.72	9,166.72	1,690.73	否	否	

4、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自有资金	5,0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自有资金	5,0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自有资金	5,0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自有资金	5,0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自有资金	5,0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自有资金	5,0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自有资金	5,0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自有资金	5,0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自有资金	100	100	0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自有资金	138.16	138.16	0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自有资金	1,198	1,198	0
合计		41,436.16	1,436.16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贷款概况

单位：万元

委托贷款发生总额	委托贷款的资金来源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0	自有资金	82,0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贷款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贷款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1) 股东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通过网络投票等方式，让更多的股东能够参加股东大会，确保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秉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对待全体投资者。公司为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重大事项的参与度，公司股东大会在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议案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实行进行单独计票，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利益。

(2) 职工权益保护

员工是企业生存和发展的宝贵资源，公司高度重视员工人才队伍建设，坚持以人为本，在自主培养和人才引进相结合的人才队伍建设中，逐步将重点转向自主培养，在满足公司用人需求的同时，也在为国家的环保行业输出着优秀的人才。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尊重和维护员工的个人权益，切实关注员工身心健康、职业安全和满意度。并联合工会，不断完善薪酬福利体系、绩效考核机制，最大限度地做到公平、公正、公开。公司的发展也离不开人才的可持续发展，重视员工培训，不断完善在职员工的职业技能培养体系，是企业最终飞跃式发展的最佳动力，也是实现员工与企业共同成

长，实现共同价值，提升员工满意度和归属感的核心。在保护员工权益的同时，激发了员工的劳动创造积极性，也使得公司迎来了新的发展动力。

（3）客户、供应商权益保护

公司始终坚持以客户关系为重点，通过开展系统化的客户研究，通过优化企业组织体系和业务流程，增强自我技术服务水平，以达到提高客户满意度的目的。通过了解顾客的期望，不断优化项目实施过程的透明化，使顾客能够切实把握项目的发展动态，做到心中有数。服务好老客户，从而吸引新客户。公司积极与上下游各类合作伙伴开展合作，并严格恪守商业道德和社会公德，切实强化公司的业务资源，在深入贯彻落实相关社会责任的同时提高业务规模，为客户提供高质量服务。

（4）生态环境保护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是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决胜之年，是保障“十四五”顺利起航的奠基之年，做好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意义重大。当前，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深入人心，绿色低碳循环发展有力推进，生态环境治理体系不断完善，生态文明建设改革举措落地见效，为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增添了强大动力。同时，国内外环境正在发生深刻复杂变化，经济发展外部环境更趋复杂严峻，不稳定不确定因素增多，生态环境保护面临的形势依然严峻。公司在夯实传统工业水处理业务的基础上，继续深入开展危固废处置业务，加强行业先进处理技术的研发力度，探索创新工艺的工程示范应用。

2020年是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的重要一年，吉林固废与京盛华作为公司危固废业务的主要力量，在延续上一年工作的同时，为当地疫情防控末端医废处置提供强有力的保证。其中，吉林固废除负责医院产生的医疗废物处置外，主动承担了隔离地点医疗废物的处置，同时保证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及达标排放；京盛华公司优先开启医疗废物高温蒸煮系统，免费处置定点医院的医疗废物，为当地疫情防控做出了自己的贡献，履行企业的社会责任。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 是 □ 否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废气（有组织）：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	有组织	1	焚烧炉废气排放口	二氧化硫： 49.5642mg/m ³ 氮氧化物： 97.8976mg/m ³ 烟 尘： 13.2284mg/m ³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4—2001）二级 二氧化硫： 300mg/m ³ 氮氧化物： 500mg/m ³ 烟 尘： 80mg/m ³	二氧化硫： 0.117239t/a 氮氧化物： 0.24755t/a 烟尘： 0.942t/a	二氧化硫： 14.63t/a 氮氧化物： 75.24t/a 烟尘： 25.23t/a	无
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废气（无组织）：氨、硫化氢、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	-	-	氨： 0.01mg/m ³ 硫化氢： 0.001mg/m ³ 非甲烷总烃： 0.99mg/m ³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二级 氨： 0.2mg/m ³ 硫化氢： 0.01mg/m ³ 非甲烷总烃： 2.0mg/m ³	-	-	无
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土壤：镉、汞、铅、铬、砷、镍	-	-	-	镉： 0.04mg/m ³ 汞： 0.862mg/m ³ 铅： 11.5mg/m ³ 铬： 37.3mg/m ³ 砷： 11.42mg/m ³ 镍： 9.33mg/m ³	土壤环境质量评价标准 （GB15618—1995）三级 镉： 1.0mg/m ³ 汞： 1.5mg/m ³ 铅： 500mg/m ³ 铬： 300mg/m ³ 砷： 40mg/m ³ 镍： 200mg/m ³	-	-	无
惠州伊斯科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	有组织	1	污水处理站	60mg/l	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1-2	37.59 吨/年	45.02 吨/年	无

						015			
惠州伊斯科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氨氮	有组织	1	污水处理站	8.0mg/l	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1-2015	3.65 吨/年	4.5 吨/年	无
惠州伊斯科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地面火炬	50mg/Nm ³	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1-2015	0.79 吨/年	0.96 吨/年	无
惠州伊斯科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地面火炬	100mg/Nm ³	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1-2015	0.56 吨/年	3.14 吨/年	无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吉林固废：

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危险废物焚烧系统采用回转窑+二燃室组合工艺，尾气处理采用“SNCR脱硝装置+急冷塔+旋风除尘器+干式脱酸塔+活性炭吸附+布袋除尘器+湿法脱酸塔+消白烟装置”净化系统，净化后的烟气直接排入50m高烟囱。针对30吨焚烧炉和70吨焚烧炉增加了两套vocs非甲烷总烃监测设备。

污水处理站恶臭气体

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恶臭气体收集后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废气进入活性炭吸附装置，由于活性炭固体表面上存在着未平衡和未饱和的分子引力或化学键力，因此当此固体表面与气体接触时，就能吸引气体分子，使其浓聚并保持在固体表面，污染物质从而被吸附。

活性炭净化装置选用优质活性炭，设计活性炭净化装置要求便于活性炭更换。H₂S、NH₃的去除效率为80%，尾气经15m排气筒排入环境空气，尾气中各污染物排放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标准要求。

工业固体废物处理/处置措施

本项目固体废物为焚烧产生的炉渣、焚烧尾气处理时旋风除尘器、布袋除尘器捕集的飞灰及污泥杂质依托厂区现有安全填埋场安全填埋；储存库产生的渗滤液依托厂区拟扩建的污水处理站处理；废气处理产生的废活性炭、软化水车间产生的废树脂、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设备检修过程产生的废机油及化验室化验产生的废液，利用本项目焚烧处置；废包装袋厂家回收处理，对环境影响较小。

环境风险防治措施

本项目采取三级防控措施，控制、避免水污染事故对松花江造成影响。

一级防控措施：装置周围建围堰（15cm高），罐区周围依托现有原料及产品罐区防火堤（1m高）。依托现有雨排水管道设切换阀门，发生事故时，将事故水及物料切换排至事故池。

二级防控措施：已建1000m³事故缓冲池作为二级防控措施。

三级防控措施：依托吉化污水处理厂7000m³缓冲池，作为三级防控终端，在重大生产事故情况下，贮存排水，确保生产事故状态下不发生污染松花江水体事件。

在报告期间，吉林固废各防治污染设施运行正常。

惠州伊斯科：

有组织排放废气防治措施

本项目有组织排放废气分为五类，分别为燃烧烟气、碳五石油树脂造粒废气、储罐区大小呼吸废气、污水处理站有机废气和火炬燃烧废气。

(1)燃烧烟气

本项目燃烧烟气主要来自碳九加氢装置的二段进料加热炉烟气，以燃料气为燃料，设有低氮燃烧装置，废气直接排放。

二次进料加热炉烟气由18m高排气筒排放。

(2)碳五石油树脂造粒废气

碳五石油树脂造粒工序主要产生有机废气。该工序有机废气产生量为17.5t/a。按年工作8000小时计，则非甲烷总烃产生速率为2.188kg/h。该工序设置了集中抽排风系统，废气收集率可以达到90%，有机废气收集后送入活性炭吸附处理后排放，活性炭吸附装置吸附效率以90%计，则有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产生和排放速率分别为1.969kg/h和0.197kg/h、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产生速率为0.219kg/h。碳五石油树脂造粒工序废气由22m高排气筒排放。

(3)罐区大小呼吸废气

本项目设有3个压力罐区，均采用低压球罐。低压球罐为一种大容量、承压的球形储存容器，广泛用于液化石油气、丙烷、丙烯、丁烯等低沸点石油化工原料和产品的密闭储存，基本无静置呼吸损耗(小呼吸)和工作损耗(大呼吸)。

本项目常压罐区1~常压罐区2共设有15个内浮顶罐、3个固定顶罐。

在装罐时设置专罐专线的气相回收线，所有的物料进行卸料时挥发出来的物料都由气相回收线回收，即物料在装罐时产生的工作损耗可通过气相回流管回流到相应的储罐，避免了卸料过程中的工作损耗。

所有储罐设有氮封，可有效减少呼吸废气的产生。固定顶储罐中，苯乙烯储罐为低温罐，储罐设有冷

凝装置减少静置呼吸损耗的产生，并可将呼吸废气冷凝下来回流到储罐里；其他固定顶储罐在呼吸阀上设有冷凝装置可将呼吸废气冷凝下来回流到储罐里。

各常压罐区内所有储罐外排的静置呼吸损耗合并送往一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排放，排放高度约15m；经上述处理后，可减少约97%的非甲烷总烃和苯乙烯的排放。

(4)污水处理站有机废气

本项目废水处理设施有机废气产生量为2.79t/a。

本项目废水收集系统采取了密闭措施，污水处理站隔油池等均加盖，废气收集后送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收集效率为90%、处理效率为90%。因此本项目污水处理站送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的有机废气为2.51t/a、未收集的废气为0.28t/a。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的有机废气经15m高排气筒排放，排放量为0.25t/a。

(5)火炬燃烧废气

本项目碳五分离装置、碳五石油树脂装置和苯乙烯抽提装置产生的工艺废气均送火炬焚烧，碳九加氢装置加氢反应器尾气和稳定塔顶尾气中含有高浓度的硫化氢，因此先合并送入碱洗塔去除硫化氢后再送入火炬焚烧。

本项目采用的地面封闭式火炬，设有长明灯，一年工作8000小时。本项目火炬对非甲烷总烃和乙腈的焚烧去除率可以达到98%以上，则焚烧后非甲烷总烃和乙腈排放量分别为24.77t/a和0.00016t/a；本项目需焚烧废气和火炬使用天然气中含硫量为0.5896t/a，则焚烧后SO₂排放量为0.7948t/a，排放高度为36m。

本项目火炬在正常情况下处理的废气量很小，排气量约700m³/h，燃烧器中心温度约为1200℃、火焰周边温度约为650℃。根据火炬设计单位提供的资料，火焰的高温区在火焰中心，而中心的温度之所以高就是中心的过量空气系数≤1，所以火焰的中心就是还原性气氛，还原性气氛就不会生成氮氧化物（因为氧不足），氮氧化物的生成主要是在火焰的边缘产生的，所以就需控制燃烧塔内火焰外圈的火焰燃烧不需要太剧烈，控制火焰外圈的过量空气系数大约等于4。根据火炬设计单位的工程数据，火炬排放NO_x浓度远低于100mg/m³。为保守起见，NO_x浓度按100mg/m³计，则火炬正常情况下NO_x年排放量为0.56t/a。

无组织排放废气防治措施

本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主要来自装置区、碳五石油树脂造粒厂房、装卸车场和污水处理站。

装置区采用LADR检测技术并加强装置设备维护，可进一步减少无组织排放量。

本项目原料卸车和产品装车过程中严格按照槽车装车行业标准执行，设置了油气回收装置，从准备工作到装卸车结束均在全密闭空间内进行，整个装卸车过程中基本不存在物料的挥发情况。

碳五石油树脂造粒工序主要产生有机废气，该工序设置了集中抽排风系统，废气收集率可以达到90%，有机废气收集后送入活性炭吸附处理后排放，活性炭吸附装置吸附效率达到90%。

本项目废水收集系统采取了密闭措施，污水处理站隔油池等均加盖，废气收集后送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收集效率为90%、处理效率为90%。

项目水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采用清污分流的排水体制，划分为生活污水排水系统、生产污水排水系统1、生产污水排水系统2、污染雨水排水系统及清净雨水排水系统。

生活污水经管道收集，先经化粪池处理再通过管道排入中海油惠州炼化项目二期污水处理站含盐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达标后排放。生活污水排水量为20t/d。

生产污水排水系统1用于排放公用工程及辅助生产设施排放的生产污水，其中包括循环水系统排污水、空压站排水、冷冻站排水、化验室排水等。在厂区内经管道收集，排入中海油惠州炼化项目二期污水处理站含盐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达标后排放。本项目排入生产污水系统1的污水量为50t/h。

生产污水排水系统2主要用于收集和排放生产装置排出的工艺污水和地面冲洗水，由工艺装置自行提升送厂内污水处理站(废水处理能力80t/h)处理，处理后排入厂区的生产污水排水系统1。本项目排入生产污水系统2的污水量为69.7t/h。

污染雨水排水系统主要用于收集和排放工艺装置、罐区和汽车装卸车栈台的污染区内初期受污染的雨水。本项目的污染雨水经管道收集，排入厂区初期污染雨水池(有效容积850m³)，在出口处设置检测系统，水质符合要求排至厂区的生产污水排水系统1；水质不符合要求，则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

清净雨水排水系统主要用于收集和排放工艺装置及辅助生产设施非污染区雨水和污染区降雨后期未受污染的清净雨水。雨水经雨水管线收集排至开发区雨水干线。

项目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 (1)空压机、污水处理风机要设立专门机房，进行隔、消声处理，并在布置上尽可能远离噪声敏感点；
- (2)选用低噪声生产设备，特别是低噪声的抽风机等；
- (3)厂区加强绿化。

项目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产生固体废物包括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

装置产生的废催化剂和废瓷球、废水处理污泥、含油抹布、废活性炭和碱洗塔喷淋碱渣属危险废物，如不妥善处置，将会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建设单位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对危险固废的贮存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6-2001)进行，并将处置情况定期向环卫主管部门通报。

生活垃圾经按类妥善存放后，交由当地环卫主管部门统一收集清理。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吉林固废：吉林固废为重点排污单位，现有项目已按照国家及当地政府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开展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70吨增项环评)。现已取得了二期填埋场和70吨焚烧炉临时经营许可证，时效一年，并已准备好换领正式许可证的相关材料；取得排污许可证，时效为3年。取得了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新建贮存库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用于贮存HW36/HW50/HW48/HW08/HW49）。取得了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惠州伊斯科：惠州伊斯科于2016年8月15日取得惠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惠州大亚湾伊科思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碳五/碳九分离及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2020年08月02日，取得最新的《国家排污许可证》，符合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标准。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吉林固废：根据环保部门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吉林固废对存在的环境风险点进行识别，结合本单位的实际情况重新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预案与专项应急救援预案，构建了应急救援组织，配备了应急救援物资，并定期按有关要求组织了相应应急预案的培训、演练与修订工作。根据最新环保要求编制完成环境安全评估报告。

惠州伊斯科：惠州伊斯科制定的最新《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通过专家组评审一致通过，于2020年11月10日，取得惠州市生态环境局大亚湾分局的备案证明。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吉林固废：根据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和信息公开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重点排污单位按要求制定了企业环境自行监测方案，针对废气和土壤等方面明确了自行监测的监测项目、监测频次和监测点位等内容，明确了自行监测实施单位，按照自行监测方案如期实施，并按照排污许可要求制定了排污监测方案。

惠州伊斯科：根据最新的《国家排污许可证》要求，惠州伊斯科制定了详尽的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严格执行，确保大气污染物、水污染物达标排放。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于2020年12月2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方案的

议案》，公司以0元现金方式购买惠州安耐康持有的惠州伊斯科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16%股权（对应尚未实缴的12,800万元注册资本），交易完成后，万邦达持有惠州伊斯科61%的股权。2021年3月，惠州安耐康已将所持有的惠州伊斯科16%股权变更登记至万邦达名下，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已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53、2021-033）。

2.公司于2019年1月14日发行2019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总额为4亿元，发行利率6.70%。2021年1月公司按期兑付上述中期票据回售部分的本金31,000.00万元和需付的利息2,077.00万元，以及未回售的中期票据本金需付的利息603.00万元，共计33,680.00万元。兑付之后上述中期票据的剩余本金9,000.00万元，票面利率调减至5.50%，下次回售兑付时间为2023年1月16日。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

3.2021年1月25日，本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收回部分委托贷款的议案》，同意提前收回通过本公司为内蒙古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委托贷款本金52,830.00万元。2021年1月27日，本公司实际收到委托贷款本金52,830.00万元及利息513.89万元。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2021-013）。

4.2021年1月，本公司及乌兰察布环保与集宁区政府签订项目回购协议书，由集宁区政府以134,103.00万元回购乌兰察布环保承接的PPP项目资产及相关特许经营权。截至报告披露日，本公司已实际收到项目回购款99,995.84万元。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

5.2021年2月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2021年2月25日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A股股份。拟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人民币（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8.43元/股。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截至报告披露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58,639,555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6.7777%，支付的总金额为415,161,533.01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2021-026）。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2020年12月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控股子公司上海珩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董事会决议终止霸州项目，并对上海珩境进行注销清算。2021年3月，上海珩境完成注销。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52、2021-037）。

2.2021年1月15日，本公司与沈阳慧觉科技有限公司、申凌共同设立万邦达（江苏）再生资源技术发展

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万元。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6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0.00%；沈阳慧觉科技有限公司认缴出资3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00%；申凌认缴出资1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0%。截至报告披露日，本公司已支付出资款600.00万元。

3.2021年3月18日，公司与陕西秦邦之股东陕西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陕西环保集团”）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公司将其持有陕西秦邦的30.00%股权全部转让给陕西环保集团，转让价款为人民币4,200.00万元。截至报告披露日，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尚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085,675	0.24%	0	0	0	0	0	2,085,675	0.24%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2,085,675	0.24%	0	0	0	0	0	2,085,675	0.24%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2,085,675	0.24%	0	0	0	0	0	2,085,675	0.24%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863,099,140	99.76%	0	0	0	0	0	863,099,140	99.76%
1、人民币普通股	863,099,140	99.76%	0	0	0	0	0	863,099,140	99.7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865,184,815	100.00%	0	0	0	0	0	865,184,815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21年2月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2021年2月25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A股股份。后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或依法注销减少注册资本。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8.43元/股（含）；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报告披露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58,639,555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6.7777%，成交的最低价格6.30元/股，成交的最高价格7.97元/股，支付的总金额415,161,533.01元(不含交易费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6,49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	45,63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	0
-------------	--------	--------------	--------	-----------------	---	---------------------------------	---

		普通股股 东总数			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见注 9）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 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 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飘扬	境内自然人	27.50%	237,940,370	不变	0	237,940,370	冻结		51,000,000
中节能资本控 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03%	34,895,726	不变	0	34,895,726			
华龙证券一浦 发银行一华龙 证券金智汇定 增宝 2 号集合 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3.02%	26,132,622	减少	0	26,132,622			
张建兴	境内自然人	1.90%	16,401,337	减少	0	16,401,337			
全国社保基金 一零五组合	其他	1.61%	13,926,175	增加	0	13,926,175			
全国社保基金 一一八组合	其他	1.38%	11,935,154	不变	0	11,935,154			
中信国安集团 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5%	10,774,950	不变	0	10,774,950	冻结		10,774,950
全国社保基金 六零三组合	其他	1.08%	9,335,523	不变	0	9,335,523			
河北昊天能源 投资集团有限 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 人	0.96%	8,297,405	减少	0	8,297,405			
刘建斌	境内自然人	0.88%	7,629,000	不变	0	7,629,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 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如有）（参见注 4）	2016 年 4 月 22 日，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登记，中节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所持股票无限售期。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河北昊天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张建兴，因此，股东张建兴与股东河北昊天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其余股东之间，公司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王飘扬	237,940,370					人民币普通 股			237,940,370

中节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34,895,726	人民币普通股	34,895,726
华龙证券—浦发银行—华龙证券金智汇定增宝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6,132,622	人民币普通股	26,132,622
张建兴	16,401,337	人民币普通股	16,401,337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五组合	13,926,175	人民币普通股	13,926,175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11,935,154	人民币普通股	11,935,154
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	10,774,950	人民币普通股	10,774,950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三组合	9,335,523	人民币普通股	9,335,523
河北昊天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297,405	人民币普通股	8,297,405
刘建斌	7,629,000	人民币普通股	7,629,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河北昊天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张建兴,因此,股东张建兴与股东河北昊天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其余股东之间,公司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王飘扬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无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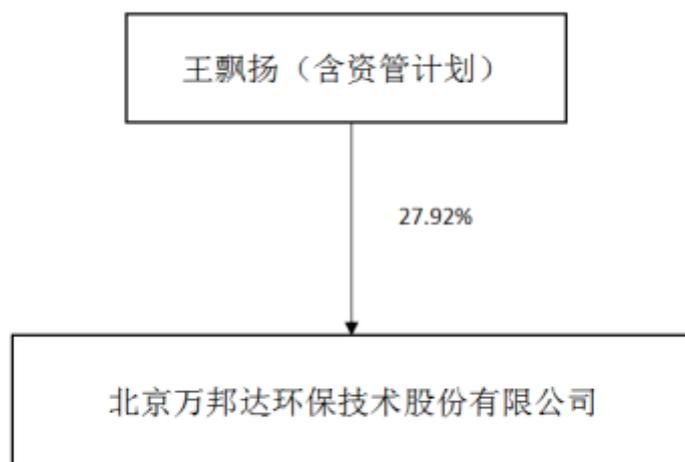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王飘扬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无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王长荣	董事长	现任	女	72	2016年08月29日	2022年05月16日	862,500	0	0	0	862,500
何勇	总经理	现任	男	51	2019年05月17日	2022年05月16日	0	0	0	0	0
王建	董事	现任	男	67	2016年08月29日	2022年05月16日	530,900	0	0	0	530,900
杜政修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9	2015年08月26日	2022年05月16日	272,800	0	0	0	272,800
苏国建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0	2018年04月23日	2022年05月16日	272,800	0	0	0	272,800
刘荣军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9	2016年02月25日	2022年05月16日	0	0	0	0	0
李群生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8	2016年02月25日	2022年05月16日	0	0	0	0	0
张亚兵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9	2018年05月16日	2022年05月16日	0	0	0	0	0
杨帅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0	2018年04月23日	2022年05月16日	272,800	0	0	0	272,800
王晓红	财务总监	现任	女	45	2018年04月23日	2022年05月16日	272,900	0	0	0	272,900

徐春来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39	2018年 04月19 日	2022年 05月16 日	98,600	0	0	0	98,600
张卉	监事	现任	女	40	2018年 04月19 日	2022年 05月16 日	98,600	0	0	0	98,600
马骥驰	监事	现任	女	48	2016年 01月28 日	2022年 05月16 日	99,000	0	0	0	99,000
合计	--	--	--	--	--	--	2,780,900	0	0	0	2,780,90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第四届董事会成员

王长荣女士，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49年出生，大专学历。自2005年12月起在公司任职，先后担任出纳、监察员职务，现任公司董事长。

王建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4年出生，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毕业于安徽省淮南市矿业学院（现安徽理工大学）。自1998年起在公司任职，先后曾担任公司项目经理、公司监事、高级巡视员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

杜政修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出生，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哈尔滨工业大学工学学士，北京工商大学管理学硕士；曾任职于航天工业总公司二院第二总体设计部、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8月起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苏国建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出生，毕业于中国政法大学。曾就职于鼎元（中国）投资集团，任风控经理，项目二级评审会委员、秘书等职。2011年9月起在公司任职，历任法务经理、资产管理部经理、计划发展部经理、投资总监、监事会主席等职务，先后主持或参与公司资本运作方面的多项大型项目，对投资并购、资本运作、子分公司管理、计划经营管理等具有丰富经验。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刘荣军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年出生。法学博士，现任北京师范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1983年西南政法大学法律专业毕业，获法学学士学位；1993年毕业于日本国立一桥大学，连

续获得法学硕士、法学博士学位。2004年4月至2005年12月，任职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研究员、博士生导师。2005年12月至今，任职北京师范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副院长、院学术委员会副主任、校学术委员会委员。担任最高人民检察院专家咨询委员、中国民事诉讼法学研究会副会长、中日民商法研究会副会长、中国法学会专家咨询委员。2016年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群生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10月生。博士，教授（研究员），博士生导师，北京化工大学传质与分离工程研究中心主任。1983年大学本科毕业，获学士学位；1987年毕业于天津大学化工系，获硕士学位，其后一直在北京化工大学工作至今（其间2000-2003年在北京化工大学在职攻读博士学位，2007-2008年期间在美国华盛顿州立大学做访问学者）。担任中国能源学会理事、全国塔器技术专家委员会委员、中国氯碱工业协会聚氯乙烯专业委员会专家组成员、《现代化工》编委，是国务院特殊津贴获得者。2019年12月起，任上交所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亚兵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9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评估师。现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北京万邦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溢丰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2018年5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第四届监事会成员

徐春来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本科和研究生均毕业于太原理工大学，具有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2007年11月加入万邦达，历任工程管理部项目经理、部门经理。在工程管理方面有多年工作经验。

张卉女士，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本科毕业于华北水利水电大学，研究生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北京），具有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2011年9月加入万邦达，历任计划经营部计划专责、资产管理部项目经理、计划管理部副经理，在内部控制体系、计划经营管理方面有多年工作经验。

马骥驰女士，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生，本科学历。具有国际注册风险管理确认师、注册舞弊审核师资格。2011年9月入职万邦达，历任审计主管，内审监察部副经理，现任审计监察部经理。在内部控制、审计、财务管理方面有多年工作经验。

（三）高级管理人员

何勇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 年出生，北京科技大学工学学士、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经济学学士、德国柏林斯泰恩拜斯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担任中国纺织品进出口总公司销售经理、德国

MBO 印刷设备系统北京有限公司执行总经理、成都新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精密达机械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柯达（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大中华区总裁，现任公司总经理。

杜政修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简历详见本节之“（一）第四届董事会成员”。

苏国建先生，副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之“（一）第四届董事会成员”。

杨帅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出生，本科毕业于辽宁工程技术大学。2006年1月加入万邦达，历任工程部项目经理、经理、总经理助理等职务，具有多年工程项目管理经验，熟悉项目各个阶段工作流程及控制重点，对EPC项目成本、进度、质量、安全、合同控制及BOT项目内部收益率、投资回收期、风险控制等有丰富的经验。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王晓红女士，中国籍，1976年2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北京师范大学金融管理专业，高级会计师。2008年12月加入万邦达，历任财务部主管会计、副经理、经理及总经理助理等职务，在财务管理方面具有丰富经验。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刘荣军	北京师范大学法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2016年02月25日	2022年05月16日	是
李群生	北京化工大学、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教授、博士生导师、独立董事	2016年02月25日	2022年05月16日	是
张亚兵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溢丰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伙人、独立董事	2018年05月16日	2022年05月16日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公司内部董事、监事、高管为公司员工，工资按照公司薪酬体系确定标准支付。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独立董事、职工监事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已按规定发放。截至报告期末，在公司担任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13人，2020年实际支付薪酬

总额607.78万元，其中支付独立董事津贴30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长荣	董事长	女	72	现任	61.16	否
何勇	总经理	男	51	现任	60.19	否
王建	董事	男	67	现任	32.34	否
杜政修	董事	男	49	现任	71.79	否
苏国建	董事	男	40	现任	85	否
刘荣军	独立董事	男	59	现任	10	否
李群生	独立董事	男	58	现任	10	否
张亚兵	独立董事	男	49	现任	10	否
徐春来	监事会主席	男	39	现任	34.26	否
张卉	监事	女	40	现任	31.9	否
马骥驰	监事	女	48	现任	31.14	否
杨帅	副总经理	男	40	现任	85	否
王晓红	财务总监	女	45	现任	85	否
合计	--	--	--	--	607.78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8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7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153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15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733
销售人员	39
技术人员	169

财务人员	29
行政人员	66
其他	117
合计	1,15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5
硕士	29
本科	210
大专及以下	909
合计	1,153

2、薪酬政策

公司致力于构建具有市场竞争力的现代薪酬结构体系，执行工资预算管理、工资与绩效联动的薪酬政策。薪酬与个人能力、业绩、贡献、绩效考核及公司经营效益密切相关。除工资及业绩指标奖金外，员工除享有法定的各项福利外，公司还提供多样化福利，如餐补、通讯补、高温补、团体意外保险及年度体检等。灵活多样的薪酬政策，激励员工不断提升工作效能，创造更佳业绩，在很大程度上调动了员工的积极性、主动性，也体现了企业发展与员工收益同步，实现了企业效益提高与员工收入协调并进。

3、培训计划

人才是企业发展的内生动力。未来，公司面临最大的竞争仍然是人才的竞争，而对现有人员能力的管理和激活也是公司人才培养和选拔后备力量的重点工作之一。公司近年来仍然围绕员工培养与发展，激发员工活力和创造力，实施了一系列的举措。进一步达成“以管理思维和技能补充、以管理格局提升和经营意识开拓为导向”的培训目标。

人力资源部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和管理的实际需求制定了培训课程体系，以内部培训和外部培训、线下培训和线上培训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课程设置，课程内容分为新员工入职培训、在岗培训（包括管理人员培训及专业技术人员培训）、转岗培训、公司内训营培训和专项培养计划培训。

（1）新员工入职培训

新员工入职培训内容通常包含公司的主营业务、已公开的战略布局、组织架构、上市公司规范、员工行为规范及与自身今后息息相关的人事管理制度、财务报销流程、行政相关事项、部门职能和岗位职责等，主要是让新员工尽快了解公司，顺利进入工作角色。

（2）在岗培训

①管理人员培训

主要进行组织发展、效能提升、战略领导力、财务知识、人力资源知识、法律法规知识、业务知识、管理技能、创新能力及团队协作等方面的培训。通过培训提高综合业务素质、管理水平、决策水平，增强提出问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

②专业技术人员培训

主要进行相关业务专业知识、技术方面培训，进一步提高业务技术水平，增强工作效能。

（3）转岗培训

从新员工到管理通道或技术通道转变的过程中，会发生多级职位的变化；每名员工在每一次面对新的角色和岗位时，公司均有相应的课程及培养手段的设置，以帮助员工完成角色转换和新的技能要求。

（4）公司内训营

每周开展系列内训活动，给优秀员工一个锻炼自我和成长机会的同时，也能让不同内训师输出新的理念，形成思维与理念的碰撞，让智慧与经验进行交融，今后在工作中为组织所用。

（5）专项培养计划

根据重点岗位设置了不同的专项培养，如管培生专项培养、研发技术人员专项培养、市场人员专项培养等，更有针对性的进行课程的设置顺利进入工作角色。

公司致力于采取多元化的培训方式，加强培训考核与培训激励，完善培训反馈与效果评估机制，健全培训管理与实施体系，不断提高员工的综合素质，增强员工对公司的认同感和归属感，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双赢共进。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完善健全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重点加强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力度，不断规范公司运作，持续深入的开展公司治理活动，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依照设立的制度履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各自应履行的职责和议事规程，从而为公司的规范运作提供了更强有力的保障。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一）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并尽可能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董事长主持，邀请见证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在股东大会上能够保证各位股东有充分的发言权，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力。

报告期内，本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情形，公司未发生单独或合并持有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0%以上的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形，也无应监事会提议召开的股东大会。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亦无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单位不存在有关联交易或同业竞争的情况。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设董事7名，独立董事3名，超过董事总数的1/3。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要求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下设有战略委员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三个专门委员会，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和参考。各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各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权，不受公司任何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预。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和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全体员工实行基本年薪与年终绩效考核相结合的薪酬制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六）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公司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公司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报》为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指定报刊，指定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公平地获取公司信息。公司通过两条投资者电话专线、专用邮箱、互动易平台等多种渠道，积极回复投资者咨询、接受投资者来访与调研，建立与投资者良性互动关系。公司仍将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以提高公司信息透明度，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为规范经营管理，控制风险，保证经营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自身特点和管理需要，制定了贯穿于公司生产经营各层面、各环节的内部控制体系，并不断完善。通过对公司各项治理制度的规范和落实，公司的治理水平不断提高，有效地保证了公司各项经营目标的实现。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进行沟通，并监督公司内部审

计制度的实施，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等。审计委员会下设独立的审计监察部，直接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及报告工作。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自然人，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1.71%	2020 年 05 月 27 日	2020 年 05 月 27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刘荣军	9	2	7	0	0	否	1
李群生	9	2	7	0	0	否	1
张亚兵	9	2	7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独立董事通过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对各专门事项发表意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建议和决策。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三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各委员会按照职责和会议议事规则定期召集会议，审议公司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拟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五次会议，对公司2019年度总体审计策略、审计计划、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方案、2019年度审计报告的工作情况、年度利润分配建议、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以及2020年公司全年、各季度的内审工作计划和工作报告等各项议题进行了审议。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基本年薪与年度绩效考核相结合的薪酬制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1 年 04 月 28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50.83%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75.44%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1)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2) 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3) 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公司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4) 审计委员会、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1)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3)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4)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存在的迹象包括：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缺少重大决策程序或程序不科学、制度缺失可能导致系统性失效、重大或重要缺陷未能得到整改、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重大的情形。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重要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它缺陷组合，其严重程度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公司偏离控制目标。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错报≤资产总额的 1%、错报≤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0.5%、错报≤利润总额的 5%；重要缺陷：资产总额的 1% < 错报≤资产总额的 1.2%、0.5% < 错报≤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0.5% < 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1%、利润总额的 5% < 错报≤利润总额的 8%；重大缺陷：错报 > 资产总额的 1.2%、错报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的 1%、错报 > 利润总额的 8%。	一般缺陷：直接财产损失 500 万元以下，受到省级（含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重要缺陷：直接财产损失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至 1000 万元，受到国家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 1000 万元（含）以上，已经对外正式披露并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	---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1 年 04 月 2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21]0010275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涛、赵卓然

审计报告正文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邦达)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万邦达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万邦达，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收入确认
2. 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确认

1. 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本年度万邦达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信息请参阅第十二节财务报告五、28及七、注释41所述。

2020年度万邦达营业收入为63,101.63万元，较上年减少24.89%。

由于营业收入是万邦达的关键财务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作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为此我们认定收入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在审计收入确认的过程中，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 了解及评价与销售收入确认事项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设计的合理性，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 2) 选取销售合同及相关资料，复核关键合同条款，识别合同中的各项履约义务及交易价格；核实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万邦达会计政策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
- 3) 执行分析性程序，评估销售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 4) 执行实质性测试程序，抽样检查销售合同、发票、结算单等不同销售模式下收入确认的支持性文件，并结合银行流水检查收款记录；
- 5) 执行函证程序，向主要客户函证收入的发生额、应收账款和合同负债的余额；
- 6) 根据不同销售模式，分别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核对至收入确认的支持性文件，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 7) 评估管理层对销售收入的财务报表披露是否恰当。

根据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收入确认作出会计处理的判断可以被我们获取的证据所支持。

2. 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确认

（1）事项描述

本年度万邦达对金融工具确认信用减值损失和长期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的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信息请参阅第十二节财务报告五、9、23及七、注释49、注释50所述。2020年度万邦达信用减值损失发生额为-46,519.75万元、资产减值损失发生额为-11,833.82万元，合计确认减值损失-58,353.57万元。

由于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金额的确定需要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判断，且本期减值损失发生金额较大，为此我们认定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在审计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确认的过程中，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 了解管理层与确认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内部控制，评价这些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并进行测试；
- 2) 复核以前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后续实际核销或转回情况，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准确性；
- 3) 对于单独确认信用减值损失的资产，选取样本获取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收回金额做出估计的依据，

并复核其合理性；

4) 对于按信用风险组合确认信用减值损失的资产，结合信用风险特征、账龄分析、预期信用损失率的确定以及期后回款情况测试，评价管理层对信用减值损失确认的合理性；

5) 结合函证程序及资产监盘程序，评价管理层对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确认的合理性；

6) 了解并检查表明资产发生减值的相关客观证据；查看与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及核销相关的董事会决议；

7) 评估管理层对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及相关科目的财务报表披露是否恰当。

根据已执行的审计工作，管理层在确认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时作出的判断可以被我们获取的证据所支持。

(四) 其他信息

万邦达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20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万邦达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万邦达管理层负责评估万邦达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万邦达、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万邦达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万邦达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万邦达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万邦达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8,172,287.11	510,920,179.46
结算备付金		0.00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361,625.00	5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78,030,939.50	547,173,635.55
应收款项融资	127,017,124.65	177,485,244.69
预付款项	21,768,939.07	39,814,576.2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77,468,251.69	503,314,096.87
其中：应收利息	2,505,555.56	2,505,555.55
应收股利	11,900,000.00	13,44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418,631.26	375,449,006.37
合同资产	279,344,015.21	0.0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751,125,813.73	113,089,608.97
其他流动资产	140,070,132.03	157,314,666.93
流动资产合计	3,851,777,759.25	2,474,561,015.1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291,700,000.00	820,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331,298,501.21	1,790,023,897.46
长期股权投资	365,672,645.59	346,491,615.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77,776,365.63	614,690,693.92
在建工程	271,976,622.74	633,034,426.7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35,732,651.46	258,560,059.27
开发支出		
商誉		14,7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21,604,032.95	22,812,938.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88,395,359.05	89,491,833.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6,939,681.72	96,784,472.3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91,095,860.35	4,686,589,936.57
资产总计	6,542,873,619.60	7,161,150,951.6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59,966,869.3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4,963,317.88	35,448,023.65
应付账款	459,076,998.60	570,855,444.18
预收款项		46,263,546.83
合同负债	63,909,644.00	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545,084.86	4,405,715.06
应交税费	5,233,090.92	28,567,193.44
其他应付款	10,812,341.67	11,488,528.7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661,463.13	906,076.96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8,079,637.79	60,835,347.99

其他流动负债	13,416,846.72	4,393,566.00
流动负债合计	1,009,036,962.44	822,224,235.2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89,146,886.92	395,124,453.6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35,319,508.2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650,000.00
递延收益	20,708,628.94	21,013,379.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187,650.78	74,556,884.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9,043,166.64	526,664,226.06
负债合计	1,138,080,129.08	1,348,888,461.2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65,184,815.00	865,184,81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614,554,985.78	3,614,554,985.7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78,689.20	306,495.61
专项储备	138,612.62	0.00
盈余公积	84,879,828.30	82,609,109.7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80,672,261.26	1,170,923,209.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344,851,813.76	5,733,578,615.82
少数股东权益	59,941,676.76	78,683,874.58
所有者权益合计	5,404,793,490.52	5,812,262,490.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542,873,619.60	7,161,150,951.68

法定代表人：王长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晓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宁长宇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53,401,783.67	365,610,084.8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361,625.00	5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51,315,882.92	387,856,440.79
应收款项融资	113,625,702.25	140,901,260.00
预付款项	13,607,261.68	14,044,610.47
其他应收款	1,767,479,973.38	1,786,906,961.9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1,922,956.35	13,440,000.00
存货	35,017,985.06	134,401,296.53
合同资产	75,128,944.19	0.0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139,780.50	21,917,043.22
流动资产合计	2,939,078,938.65	2,901,637,697.8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436,670,554.59	2,436,370,180.9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5,979,242.04	138,036,227.09
在建工程	0.00	8,753,795.2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53,251,013.97	168,654,548.0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452,376.93	8,843,907.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82,922,399.76	78,887,897.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6,293,308.35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70,568,895.64	2,839,546,557.30
资产总计	5,809,647,834.29	5,741,184,255.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9,966,869.3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3,248,058.19	35,448,023.65
应付账款	235,887,189.79	187,059,212.99
预收款项	0.00	43,102,067.06
合同负债	37,178,564.24	0.00
应付职工薪酬	878,282.93	1,170,828.01
应交税费	1,249,153.00	1,033,326.01
其他应付款	70,018,586.48	100,807,818.9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2,760,129.51	25,698,630.14
其他流动负债	13,247,907.60	4,393,566.00
流动负债合计	774,467,871.74	408,680,342.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89,146,886.92	395,124,453.6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453,333.33	2,243,333.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6,009,177.07	6,409,788.87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97,609,397.32	403,777,575.80
负债合计	872,077,269.06	812,457,917.9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65,184,815.00	865,184,81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605,884,015.82	3,605,884,015.8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78,689.20	306,495.6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4,879,828.30	82,609,109.79
未分配利润	382,200,595.31	374,741,900.94
所有者权益合计	4,937,570,565.23	4,928,726,337.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809,647,834.29	5,741,184,255.1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31,016,328.88	840,125,824.51
其中：营业收入	631,016,328.88	840,125,824.5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04,891,819.77	658,192,468.78
其中：营业成本	468,462,724.72	551,763,159.7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		
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1,699,365.61	13,512,314.88
销售费用	10,816,846.06	33,726,088.97
管理费用	70,462,066.59	97,328,288.76
研发费用	15,437,917.22	28,010,528.07
财务费用	-71,987,100.43	-66,147,911.60
其中：利息费用	33,042,279.78	49,906,186.56
利息收入	106,123,560.43	117,539,721.88
加：其他收益	11,792,227.51	14,568,584.0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937,067.78	26,195,836.0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541,255.56	7,527,388.4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65,197,529.81	-165,463,143.7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8,338,217.17	-25,414,560.5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598.95	7,727.4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2,665,343.63	31,827,798.96
加：营业外收入	1,697,837.38	515,619.89
减：营业外支出	754,478.11	13,211,600.6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1,721,984.36	19,131,818.19
减：所得税费用	-45,432,715.06	-51,874,692.9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6,289,269.30	71,006,511.1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6,289,269.30	71,006,511.1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5,002,457.65	74,617,232.42
2.少数股东损益	-1,286,811.65	-3,610,721.2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85,184.81	227,622.0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85,184.81	227,622.0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85,184.81	227,622.0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85,184.81	227,622.01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77,174,454.11	71,234,133.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75,887,642.46	74,844,854.4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86,811.65	-3,610,721.2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334	0.086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334	0.086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王长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晓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宁长宇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62,146,750.38	334,580,924.92
减：营业成本	343,563,458.23	266,882,297.88
税金及附加	3,094,321.02	2,511,785.40
销售费用	7,663,108.16	11,993,042.70
管理费用	41,716,791.27	49,198,687.09
研发费用	13,868,828.19	20,977,849.67
财务费用	26,506,593.63	22,553,899.87
其中：利息费用	29,623,979.87	32,409,224.17
利息收入	4,175,578.21	10,666,348.15
加：其他收益	7,890,932.57	10,323,572.8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6,580,220.78	102,437,817.9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685,558.43	4,719,252.1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2,851,001.75	-78,422,544.1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939,450.45	-21,281,624.5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008.20	108,520.7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425,359.23	-26,370,894.84
加：营业外收入	672,035.16	148,534.29
减：营业外支出	85,968.89	10,100,971.1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011,425.50	-36,323,331.71
减：所得税费用	-1,695,759.60	-70,386,047.2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707,185.10	34,062,715.4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707,185.10	34,062,715.4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85,184.81	227,622.0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85,184.81	227,622.0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85,184.81	227,622.01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1,822,000.29	34,290,337.5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18,883,084.98	980,765,874.9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984,084.24	11,966,586.4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466,996.15	56,071,476.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4,334,165.37	1,048,803,937.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2,682,191.23	610,913,134.3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	94,624,317.97	134,205,996.82

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649,945.21	96,491,341.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603,286.59	142,670,493.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1,559,741.00	984,280,965.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774,424.37	64,522,971.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5,617.5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95,812.22	4,741,597.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5,708.90	882,0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3,600,000.00	158,373,631.9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4,540,000.00	36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0,621,521.12	524,302,927.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1,079,584.17	380,538,633.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4,361,625.00	420,304,521.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5,441,209.17	800,843,155.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819,688.05	-276,540,228.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613,711,44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37,6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0	651,311,44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7,461,570.17	530,767,720.1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4,715,177.94	38,665,666.6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1,609.38	20,452,231.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988,357.49	589,885,618.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988,357.49	61,425,821.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8,274.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033,621.17	-150,563,160.5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8,971,745.46	639,534,905.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2,938,124.29	488,971,745.46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2,207,424.80	354,390,984.17
收到的税费返还	6,660,057.85	8,643,340.9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324,656.63	48,059,361.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2,192,139.28	411,093,687.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5,287,700.32	371,871,272.9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8,309,809.33	88,245,513.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978,432.47	13,252,409.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092,254.61	55,006,933.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5,668,196.73	528,376,129.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76,057.45	-117,282,442.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3,600,000.00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2,543,132.20	181,210,136.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2,708.90	168,262,283.6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8,530,102.89	459,680,35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4,745,943.99	809,152,770.5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5,916,704.34	2,979,052.3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64,644.50	5,247,978.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7,711,625.00	827,193,290.3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4,792,973.84	835,420,320.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52,970.15	-26,267,550.3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397,111,44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931,659.44	450,931,408.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5,931,659.44	848,042,848.9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61,440.00	217,1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307,255.23	19,122,522.8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2,762,323.49	541,396,561.6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7,031,018.72	777,669,084.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9,359.28	70,373,764.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22,446.58	-73,176,228.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4,311,650.89	417,487,878.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9,689,204.31	344,311,650.89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65,184,815.00				3,614,554.98	0.00	306,495.61		82,609,109.79		1,170,923,209.64		5,733,578.61	78,683,874.58	5,812,262.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																

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65,184,815.00			3,614,554.98	0.00	306,495.61		82,609,109.79		1,170,923,209.64		5,733,578,615.82	78,683,874.58	5,812,262.49	0.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85,184.81	138,612.62	2,270,718.51		-390,250,948.38		-388,726,802.06	-18,742,197.82	-407,468,999.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885,184.81				-375,002,457.65		-375,887,642.46	-1,286,811.65	-377,174,454.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700,000.00	-14,7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4,700,000.00	-14,700,000.00	
(三)利润分配									2,270,718.51		-15,248,490.73		-12,977,772.22	-2,755,386.17	-15,733,158.39
1.提取盈余公积									2,270,718.51		-2,270,718.51				0.0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977,772.22		-12,977,772.22	-2,755,386.17	-15,733,158.39
4.其他															

										1		1			
前期 差错更正										-12,23 9,325. 82		-12,23 9,325. 82		-12,239 ,325.82	
同一 控制下企业合 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 余额	865,1 84,81 5.00				3,614, 554,98 5.78		78,873 .60		79,202 ,838.2 4		1,112, 723,87 3.76		5,671, 745,38 6.38	84,120, 821.63	5,755,8 66,208. 01
三、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填 列）							227,62 2.01		3,406, 271.55		58,199 ,335.8 8		61,833 ,229.4 4	-5,436, 947.05	56,396, 282.39
（一）综合收 益总额							227,62 2.01				74,617 ,232.4 2		74,844 ,854.4 3	-3,610, 721.28	71,234, 133.15
（二）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资 本															
1. 所有者投入 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 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 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 配									3,406, 271.55		-16,41 7,896. 54		-13,01 1,624. 99	-1,826, 225.77	-14,837 ,850.76
1. 提取盈余公 积									3,406, 271.55		-3,406, 271.55		0.00		0.00
2. 提取一般风 险准备															
3. 对所有者 （或股东）的 分配											-13,01 1,624. 99		-13,01 1,624. 99	-1,826, 225.77	-14,837 ,850.76

前期 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65,184,815.00				3,605,884,015.82		306,495.61	82,609,109.79	374,741,900.94			4,928,726,337.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85,184.81	2,270,718.51	7,458,694.37			8,844,228.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885,184.81		22,707,185.10			21,822,000.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270,718.51	-15,248,490.73			-12,977,772.22
1．提取盈余公积								2,270,718.51	-2,270,718.51			0.0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977,772.22			-12,977,772.22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65,184,815.00				3,605,884,015.82		-578,689.20		84,879,828.30	382,200,595.31		4,937,570,565.2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65,184,815.00				3,605,884,015.82		78,873.60		79,202,838.24	352,607,792.16		4,902,958,334.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6,601,265.48		6,601,265.48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其他										-2,111,975.65		-2,111,975.65
二、本年期初余额	865,184,815.00				3,605,884,015.82		78,873.60		79,202,838.24	357,097,081.99		4,907,447,624.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7,622.01		3,406,271.55	17,644,818.95		21,278,712.5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7,622.01			34,062,715.49		34,290,337.50
(二)所有者投												

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406,271.55	-16,417,896.54			-13,011,624.99
1. 提取盈余公积								3,406,271.55	-3,406,271.55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011,624.99			-13,011,624.99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65,184,815.00			3,605,884,015.82		306,495.61		82,609,109.79	374,741,900.94		4,928,726,337.16
----------	----------------	--	--	------------------	--	------------	--	---------------	----------------	--	------------------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成立于1998年4月17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95号文“关于核准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本公司发行社会公众股2,200万股，发行后注册资本变更为8,800.00万元，并于2010年2月2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于2010年3月15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换领了注册号为11010500253571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止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865,184,815股，注册资本为865,184,815.00元。公司注册地：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甲10号3号楼15层1506，总部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五里桥一街1号院非中心中弘国际商务花园22号楼，法定代表人：王长荣。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于综合环保服务行业，主要经营活动包括水务工程及运营、危固废处理、环保设备制造等。

经营范围：环境保护工程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投资与资产管理;专业承包;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销售机械设备、电器设备、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仪器仪表。(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三)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4月26日批准报出。

(四)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11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宁夏万邦达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万邦达）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江苏万邦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万邦达）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吉林固废）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陕西万邦达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万邦达）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晋纬环保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纬环保）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乌兰察布市万邦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乌兰察布环保）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乌兰察布市万邦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乌兰察布投资）	控股子公司	二级	97.56	97.56
上海珩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珩境）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00	51.00
霸州市鼎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霸州鼎珩）	控股子公司	三级	85.00	85.00
黑龙江京盛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黑龙江京盛华）	控股子公司	二级	67.00	67.00
四川共铸劳务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共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减少1户，其中：

1.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超越科创投资（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超越科创）	注销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无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

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

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部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①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②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①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③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1)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①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②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①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②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③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④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⑤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

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②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③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④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⑤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⑥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③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0、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9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期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票据类型	按照应收债权实际账龄和下述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计提应收商业承兑汇票预期信用损失

11、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9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期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损失率对照表计

		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期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2、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9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款项融资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融资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期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票据类型	按照应收债权实际账龄和下述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计提应收商业承兑汇票预期信用损失

13、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附注五 / 9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 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期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期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4、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生产及技术服务成本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5、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9 (6) 金融工具减值。

16、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7、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9 (6) 金融工具减值。

18、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

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9、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5	5.00	9.50-2.71
宁煤运营项目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9	0.00	5.26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5.00	4.75-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0.00	20.00-33.33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

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0、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1、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

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2、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特许经营权、专利权、商标权、非专利技术及计算机软件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

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9-50年	土地使用权证 年限
软件	5-10年	预计可使用年限
专利权、非专利技术	5-10年	预计可使用年限
商标权及资质	预计可使用年限	预计可使用年限
特许经营权	合同规定年限	合同规定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3、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4、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租赁房屋装修费	租赁合同年限	
其他	预计可使用年限	

25、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26、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

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27、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8、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 (1) 建造合同业务；
- (2) 托管运营业务；
- (3) 销售商品业务；
- (4) 危固废处理业务；
- (5) 金融投资业务。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建造合同业务：公司根据已发生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并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托管运营业务：公司以经客户确认的处理量和协议单价按期确认收入。

3) 销售商品业务：公司将产品按合同约定送达客户指定地点，经客户验收并与客户核对无误时确认收入。

4) 危固废处理业务：公司以危固废物的实际处理量和协议单价确认收入。

5) 金融投资业务：公司对外提供委托贷款并获取收益，根据合伙企业协议约定以合伙人决议时点确认收入。

29、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

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经营租入资产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经营租出资产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融资租入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19、固定资产。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2、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

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衔接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2020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本公司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执行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对于最早可比期间期初之前或2020年年初之前发生的合同变更未进行追溯调整，而是根据合同变更的最终安排，识别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以及在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分摊交易价

格。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期期初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累积影响金额			2020年1月1日
		重分类 (注1)	重新计量	小计	
存货	375,449,006.37	-338,217,247.65		-338,217,247.65	37,231,758.72
合同资产		338,217,247.65		338,217,247.65	338,217,247.65
资产合计	375,449,006.37				375,449,006.37
预收款项	46,263,546.83	-46,263,546.83		-46,263,546.83	
合同负债		41,275,363.17		41,275,363.17	41,275,363.17
其他流动负债	4,393,566.00	4,988,183.66		4,988,183.66	9,381,749.66
负债合计	50,657,112.83				50,657,112.83

注：上表仅呈列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不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不包括在内。

注1：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规定，本公司将2019年12月31日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资产由存货重分类至合同资产；将与商品销售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2020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如下：

项目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存货	14,418,631.26	293,762,646.47	-279,344,015.21
合同资产	279,344,015.21		279,344,015.21
资产合计	293,762,646.47	293,762,646.47	
预收款项		67,113,438.14	-67,113,438.14
合同负债	63,909,644.00		63,909,644.00
其他流动负债	13,416,846.72	10,213,052.58	3,203,794.14
负债合计	77,326,490.72	10,213,052.58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2020年度合并利润表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是 否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0,920,179.46	510,920,179.46	
结算备付金	0.00	0.00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000,000.00	5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47,173,635.55	547,173,635.55	
应收款项融资	177,485,244.69	177,485,244.69	
预付款项	39,814,576.27	39,814,576.2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03,314,096.87	503,314,096.87	
其中：应收利息	2,505,555.55	2,505,555.55	
应收股利	13,440,000.00	13,44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75,449,006.37	37,231,758.72	-338,217,247.65
合同资产	0.00	338,217,247.65	338,217,247.6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3,089,608.97	113,089,608.97	
其他流动资产	157,314,666.93	157,314,666.93	
流动资产合计	2,474,561,015.11	2,474,561,015.1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820,000,000.00	820,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790,023,897.46	1,790,023,897.46	
长期股权投资	346,491,615.57	346,491,615.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14,690,693.92	614,690,693.92	
在建工程	633,034,426.74	633,034,426.7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58,560,059.27	258,560,059.27	
开发支出			
商誉	14,700,000.00	14,7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22,812,938.24	22,812,938.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89,491,833.00	89,491,833.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96,784,472.37	96,784,472.37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86,589,936.57	4,686,589,936.57	
资产总计	7,161,150,951.68	7,161,150,951.6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9,966,869.31	59,966,869.3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5,448,023.65	35,448,023.65	
应付账款	570,855,444.18	570,855,444.18	
预收款项	46,263,546.83		-46,263,546.83
合同负债	0.00	41,275,363.17	41,275,363.1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405,715.06	4,405,715.06	
应交税费	28,567,193.44	28,567,193.44	
其他应付款	11,488,528.76	11,488,528.7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906,076.96	906,076.96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835,347.99	60,835,347.99	
其他流动负债	4,393,566.00	9,381,749.66	4,988,183.66
流动负债合计	822,224,235.22	822,224,235.2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395,124,453.60	395,124,453.6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35,319,508.28	35,319,508.2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650,000.00	650,000.00	
递延收益	21,013,379.66	21,013,379.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74,556,884.52	74,556,884.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6,664,226.06	526,664,226.06	
负债合计	1,348,888,461.28	1,348,888,461.2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65,184,815.00	865,184,81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614,554,985.78	3,614,554,985.7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06,495.61	306,495.61	
专项储备	0.00	0.00	
盈余公积	82,609,109.79	82,609,109.7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70,923,209.64	1,170,923,209.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733,578,615.82		
少数股东权益	78,683,874.58	78,683,874.58	

所有者权益合计	5,812,262,490.40	5,812,262,490.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161,150,951.68	7,161,150,951.68	

调整情况说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5,610,084.89	365,610,084.89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000,000.00	5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87,856,440.79	387,856,440.79	
应收款项融资	140,901,260.00	140,901,260.00	
预付款项	14,044,610.47	14,044,610.47	
其他应收款	1,786,906,961.90	1,786,906,961.9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3,440,000.00	13,440,000.00	
存货	134,401,296.53	34,465,693.76	-99,935,602.77
合同资产	0.00	99,935,602.77	99,935,602.7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917,043.22	21,917,043.22	
流动资产合计	2,901,637,697.80	2,901,637,697.8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436,370,180.97	2,436,370,180.9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8,036,227.09	138,036,227.09	
在建工程	8,753,795.29	8,753,795.2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68,654,548.09	168,654,548.0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843,907.93	8,843,907.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78,887,897.93	78,887,897.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39,546,557.30	2,839,546,557.30	
资产总计	5,741,184,255.10	5,741,184,255.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966,869.31	9,966,869.3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5,448,023.65	35,448,023.65	
应付账款	187,059,212.99	187,059,212.99	
预收款项	43,102,067.06		-43,102,067.06
合同负债	0.00	38,174,251.94	38,174,251.94
应付职工薪酬	1,170,828.01	1,170,828.01	
应交税费	1,033,326.01	1,033,326.01	
其他应付款	100,807,818.97	100,807,818.9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25,698,630.14	25,698,630.14	
其他流动负债	4,393,566.00	9,321,381.12	4,927,815.12
流动负债合计	408,680,342.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395,124,453.60	395,124,453.6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243,333.33	2,243,333.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6,409,788.87	6,409,788.87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3,777,575.80	403,777,575.80	
负债合计	812,457,917.94	812,457,917.9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65,184,815.00	865,184,81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605,884,015.82	3,605,884,015.8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06,495.61	306,495.6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2,609,109.79	82,609,109.79	
未分配利润	374,741,900.94	374,741,900.94	
所有者权益合计	4,928,726,337.16	4,928,726,337.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741,184,255.10	5,741,184,255.10	

调整情况说明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境内销售；提供不动产租赁服务；建筑工程；其他应税销售服务行为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8.3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1	15%
宁夏万邦达*2	15%
江苏万邦达*3	15%
吉林固废	25%
陕西万邦达*4	15%
晋纬环保*5	8.32%
乌兰察布环保*6	15%
乌兰察布投资	有限合伙企业不缴纳企业所得税
超越科创	25%
上海珩境	25%
霸州鼎珩	25%
黑龙江京盛华	25%

2、税收优惠

(1) 本公司

2018年10月31日，经北京市科委、财政局、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批准，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811004042，期限为2018年-2020年。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和税收优惠的相关政策，2018年-2020年本公司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2015年6月12日发布的《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本公司的废污水处理业务符合目录中规定的内容，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

(2) 宁夏万邦达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年58号第二条的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2020年23号第一条的规定，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宁夏万邦达属于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企业，可以享受相关所得税税收优惠。2020年宁夏万邦达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63号第三十三条，宁夏万邦达的废污水处理业务属于《资源综合利用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中“第二类别”序号第6条的范围，根据《关

于执行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7号）“第一条”规定，对该类营业收入享受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按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的所得税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2015年6月12日发布的《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宁夏万邦达的废污水处理业务符合目录中规定的内容，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

（3）江苏万邦达

2018年11月28日，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财政厅、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批准，江苏万邦达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832004197，期限为2018年-2020年。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和税收优惠的相关政策，2018年-2020年江苏万邦达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4）陕西万邦达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年58号第二条的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2020年23号第一条的规定，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陕西万邦达属于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企业，可以享受相关所得税税收优惠。2020年陕西万邦达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5）晋纬环保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2019年1月17日发布的《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00万元但不超过300.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该通知执行年限为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2020年晋纬环保实际所得税率为8.32%。

（6）乌兰察布环保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年58号第二条的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2020年23号第一条的规定，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乌兰察布环保属于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企业，可以享受相关所得税税收优惠。2020年乌兰察布环保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3,267.22	24,159.81
银行存款	432,914,857.07	488,947,585.65
其他货币资金	15,234,162.82	21,948,434.00
合计	448,172,287.11	510,920,179.46

其他说明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4,442,162.82	10,865,916.00
保函保证金	792,000.00	10,432,518.00
法院冻结银行存款		650,000.00
合计	15,234,162.82	21,948,434.00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361,625.00	50,000,000.00
其中：		
银行理财	14,361,625.00	50,000,000.00
其中：		
合计	14,361,625.00	50,000,000.00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2,766,648.51	48.31%	73,079,599.83	19.09%	309,687,048.68	3,624,996.15	0.59%	3,624,996.15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9,469,514.88	51.69%	41,125,624.06	10.04%	368,343,890.82	613,110,783.35	99.41%	65,937,147.80	10.75%	547,173,635.55
其中:										
账龄组合	409,469,514.88	51.69%	41,125,624.06	10.04%	368,343,890.82	613,110,783.35	99.41%	65,937,147.80	10.75%	547,173,635.55
合计	792,236,163.39	100.00%	114,205,223.89	14.42%	678,030,39.50	616,735,79.50	100.00%	69,562,143.95	11.28%	547,173,635.5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3,079,599.83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220,927,170.82	25,005,385.09	11.32%	2020 年公司启动对联营企业惠州伊斯科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进行重大资产重组,且已于 2021 年 1 季度完成相关手续,故期末对其应收账款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客户二	158,214,481.54	44,449,218.59	28.09%	2021 年 1 月,本公司及乌兰察布环保与乌兰察布市集宁区人民政府(以下简称“集宁区政府”)签订项目回购协议书,约定集宁区政府决定以人民币 134,065.75 万元回购乌兰察布环保承接的 PPP 项目资产及相关特许经营权。上述款项不包含双方正在运行中的合作项目对外应付款 21,282.71 万元(暂定,以审计部门审定金额为准),仍依据项目原有运行方式,由集宁区政府及相关主管部门审核结算,乌兰察布环保根据上述审核结算情况,对符合条件的施工单位先行支付,乌兰察布环保支付后再与集宁区政府以实际支付金额等额进行结算。该事项已分别于 2021 年 1 月 25 日、2021 年 2 月 10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1 年 3 月 18 日,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审计局出具了《关于集宁区政府回购万邦达项目资产的情况说明》,根据审计局审定结果确认上述项目回购价款金额为 134,103.00 万元。公司根据审定的项目回购价款及与上述 PPP 项目相关的资产账面价值计提减值损失。
客户三	3,624,996.15	3,624,996.1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82,766,648.51	73,079,599.83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1,125,624.06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00,296,843.06	12,011,873.73	4.00%
1—2 年	45,134,870.70	6,770,230.61	15.00%
2—3 年	47,598,318.49	9,519,663.70	20.00%
3—4 年	7,696,821.84	4,233,252.01	55.00%
4—5 年	661,116.45	509,059.67	77.00%
5 年以上	8,081,544.34	8,081,544.34	100.00%
合计	409,469,514.88	41,125,624.06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02,131,042.27
1 至 2 年	93,482,410.70
2 至 3 年	136,760,116.40
3 年以上	59,862,594.02
3 至 4 年	47,494,937.08
4 至 5 年	661,116.45
5 年以上	11,706,540.49
合计	792,236,163.39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3,624,996.15	69,454,603.68				73,079,599.83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65,937,147.80		24,811,523.74			41,125,624.06
合计	69,562,143.95	69,454,603.68	24,811,523.74			114,205,223.89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20,927,170.82	27.89%	25,005,385.09
第二名	158,214,481.54	19.97%	44,449,218.59
第三名	101,059,292.43	12.76%	4,042,371.70
第四名	50,802,707.93	6.41%	2,053,750.33
第五名	49,024,389.41	6.19%	2,265,777.64
合计	580,028,042.13	73.22%	

4、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6,980,850.17	167,519,485.92
商业承兑汇票	10,454,452.58	15,769,610.06
坏账准备	-418,178.10	-5,803,851.29
合计	127,017,124.65	177,485,244.69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本公司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2) 期末质押情况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8,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8,000,000.00

2020年10月公司与招商银行北京分行分别签订编号为2020西三环票据池业务授信374的票据池业务授信协议和票据池业务最高额质押合同，公司以票据质押的方式为在该行开立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截

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用于质押担保的票据余额为800.00万元。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1,610,611.02	53.33%	35,630,175.05	89.48%
1 至 2 年	9,666,692.68	44.41%	3,455,320.78	8.68%
2 至 3 年	283,152.71	1.30%	607,396.03	1.53%
3 年以上	208,482.66	0.96%	121,684.41	0.31%
合计	21,768,939.07	--	39,814,576.27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 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3,008,849.55	13.82	1-2年	项目未结算
第二名	2,985,179.63	13.71	1-2年	项目未结算
第三名	2,494,351.01	11.46	1-2年	项目未结算
第四名	1,975,967.93	9.08	1年以内	项目未结算
第五名	1,429,207.72	6.57	1年以内	项目未结算
合计	11,893,555.84	54.64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2,505,555.56	2,505,555.55
应收股利	11,900,000.00	13,440,000.00
其他应收款	363,062,696.13	487,368,541.32
合计	377,468,251.69	503,314,096.87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委托贷款	2,505,555.56	2,505,555.55
合计	2,505,555.56	2,505,555.55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瑞堃(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000,000.00	14,000,000.00
减：坏账准备	-2,100,000.00	-560,000.00
合计	11,900,000.00	13,44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瑞堃(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000,000.00	1-2 年	投资标的收益尚未支付	无
合计	14,000,000.00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560,000.00			560,000.00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1,540,000.00			1,540,000.00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100,000.00			2,100,000.0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股权转让款	89,600,000.00	123,200,000.00
押金、保证金	42,193,544.08	41,218,570.98
单位往来	368,601,539.38	402,725,890.86
备用金	323,843.66	442,634.85
其他	11,767.63	34,410.01
合计	500,730,694.75	567,621,506.70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75,192,665.38		5,060,300.00	80,252,965.38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62,675,333.24			62,675,333.24
其他变动	-200,000.00		-5,060,300.00	-5,260,300.00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37,667,998.62			137,667,998.62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584,965.64
1 至 2 年	185,925,095.35

2至3年	184,429,169.06
3年以上	124,791,464.70
3至4年	116,562,121.30
4至5年	7,000,000.00
5年以上	1,229,343.40
合计	500,730,694.75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2,060,300.00				-5,260,300.00	7,000,000.0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68,192,665.38	62,675,333.24				130,667,998.62
合计	80,252,965.38	62,675,333.24			-5,260,300.00	137,667,998.62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361,491,562.90	1-4 年	72.19%	109,573,312.58
第二名	股权转让款	89,600,000.00	1-2 年	17.89%	13,440,000.00
第三名	押金、保证金	20,000,000.00	1-2 年	3.99%	3,000,000.00
第四名	押金、保证金	7,926,107.00	2-3 年	1.58%	1,585,221.40
第五名	往来款	7,000,000.00	4-5 年	1.40%	7,000,000.00
合计	--	486,017,669.90	--	97.05%	134,598,533.98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552,482.28	3,769,064.35	6,783,417.93	17,149,095.52	3,769,064.35	13,380,031.17
在产品	3,272,750.71	196,676.21	3,076,074.50	3,260,184.47		3,260,184.47
库存商品	855,270.22		855,270.22	2,333,642.26		2,333,642.26
周转材料	71,645.86		71,645.86	211,440.49		211,440.49
生产及技术服务 成本	3,632,222.75		3,632,222.75	27,978,961.64	9,932,501.31	18,046,460.33
合计	18,384,371.82	3,965,740.56	14,418,631.26	50,933,324.38	13,701,565.66	37,231,758.72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769,064.35					3,769,064.35
在产品		196,676.21				196,676.21
生产及技术服务 成本	9,932,501.31	5,443,907.49		15,376,408.80		
合计	13,701,565.66	5,640,583.70		15,376,408.80		3,965,740.56

8、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 结算资产	351,011,911.12	71,667,895.91	279,344,015.21	349,624,273.99	11,407,026.34	338,217,247.65
合计	351,011,911.12	71,667,895.91	279,344,015.21	349,624,273.99	11,407,026.34	338,217,247.65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71,667,895.91		11,407,026.34	
合计	71,667,895.91		11,407,026.34	--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528,3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122,830,793.86	113,089,608.97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99,995,019.87	
合计	1,751,125,813.73	113,089,608.97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扣额	133,304,487.72	147,779,796.33
所得税预缴税额	6,765,644.31	9,534,870.60
合计	140,070,132.03	157,314,666.93

11、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委托贷款	820,000,000.00		820,000,000.00	820,000,000.00		82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528,300,000.00		-528,300,000.00			
合计	291,700,000.00		291,700,000.00	820,000,000.00		820,000,000.00

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委托贷款-国源投资	500,000,000.00	10.00%	10.00%	2021年05月21日	500,000,000.00	10.00%	10.00%	2021年05月21日

委托贷款-国源投资	200,000,000.00	10.00%	10.00%	2022年06月15日	200,000,000.00	10.00%	10.00%	2022年06月15日
委托贷款-国源投资	120,000,000.00	10.00%	10.00%	2022年06月17日	120,000,000.00	10.00%	10.00%	2022年06月17日
合计	820,000,000.00	—	—	—	820,000,000.00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BOT项目款项-乌兰察布	1,468,145,147.57	358,247,700.45	1,109,897,447.12	1,542,517,672.60		1,542,517,672.60	5.51
BOT项目款项-陕西	347,708,937.32	3,477,089.37	344,231,847.95	360,595,833.83		360,595,833.83	4.4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122,830,793.86		-1,122,830,793.86	-113,089,608.97		-113,089,608.97	
合计	693,023,291.03	361,724,789.82	331,298,501.21	1,790,023,897.46		1,790,023,897.46	--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361,724,789.82			361,724,789.82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361,724,789.82			361,724,789.82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1月，本公司及乌兰察布环保与集宁区政府签订项目回购协议书，约定集宁区政府决定以人民币134,065.75万元回购乌兰察布环保承接的PPP项目资产及相关特许经营权。上述款项不包含双方正在运行中的合作项目对外应付款21,282.71万元（暂定，以审计部门审定金额为准），仍依据项目原有运行方式，

由集宁区政府及相关主管部门审核结算，乌兰察布环保根据上述审核结算情况，对符合条件的施工单位先行支付，乌兰察布环保支付后再与集宁区政府以实际支付金额等额进行结算。该事项已分别于2021年1月25日、2021年2月10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1年3月18日，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审计局出具了《关于集宁区人民政府回购万邦达项目资产的情况说明》，根据审计局审定结果确认上述项目回购价款金额为134,103.00万元。公司根据审定的项目回购价款及与上述PPP项目相关的资产账面价值计提减值损失。

1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惠州伊斯科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89,861,150.86			18,548,346.63	-885,184.81					307,524,312.68	
陕西秦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6,020,370.43			1,992,419.70						38,012,790.13	
泰祜石油	4,800,000.00			-855,207.90						3,944,792.10	
万邦达东丽膜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15,810,094.28			380,656.40						16,190,750.68	
小计	346,491,615.57			20,066,214.83	-885,184.81					365,672,645.59	
合计	346,491,615.57			20,066,214.83	-885,184.81					365,672,645.59	

14、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077,776,365.63	614,690,693.92
合计	1,077,776,365.63	614,690,693.92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59,127,510.92	183,571,454.43	20,293,223.75	18,859,269.47	881,851,458.57
2.本期增加金额	395,025,924.98	120,133,837.34	1,576,417.40	652,279.51	517,388,459.23
(1) 购置	59,545,296.73	3,311,874.81	1,576,417.40	652,279.51	65,085,868.45
(2) 在建工程 转入	335,480,628.25	116,821,962.53			452,302,590.78
(3) 企业合并 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596,593.79	1,944,422.84	183,473.04	2,724,489.67
(1) 处置或报 废		596,593.79	1,944,422.84	183,473.04	2,724,489.67
4.期末余额	1,054,153,435.90	303,108,697.98	19,925,218.31	19,328,075.94	1,396,515,428.1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30,972,711.59	103,195,144.68	15,139,227.25	14,890,661.64	264,197,745.16
2.本期增加金额	30,429,548.68	19,918,179.45	1,885,680.16	1,399,941.49	53,633,349.78
(1) 计提	30,429,548.68	19,918,179.45	1,885,680.16	1,399,941.49	53,633,349.78
3.本期减少金额			1,877,992.20	177,059.73	2,055,051.93
(1) 处置或报 废			1,877,992.20	177,059.73	2,055,051.93
4.期末余额	161,402,260.27	123,113,324.13	15,146,915.21	16,113,543.40	315,776,043.0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963,019.49			2,963,019.49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2,963,019.49			2,963,019.49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92,751,175.63	177,032,354.36	4,778,303.10	3,214,532.54	1,077,776,365.63
2.期初账面价值	528,154,799.33	77,413,290.26	5,153,996.50	3,968,607.83	614,690,693.92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2,313,580.95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209,437,277.34	办理过程中

15、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71,966,127.05	633,030,444.44
工程物资	10,495.69	3,982.30
合计	271,976,622.74	633,034,426.74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黑龙江危险废物资源化集中处置项目一期	226,498,959.43		226,498,959.43	401,654,703.61		401,654,703.61

黑龙江危险废物资源化集中处置项目二期	8,278,012.84		8,278,012.84			
吉林填埋场二期工程项目	37,189,154.78		37,189,154.78	123,604,439.14		123,604,439.14
70 吨回转窑及配套工程				92,790,043.07		92,790,043.07
高含盐水零排放装置二期项目	16,111,325.04	16,111,325.04		16,111,325.04	7,357,529.75	8,753,795.29
天元化工 BOT 项目技改工程				6,227,463.33		6,227,463.33
霸州废酸回收处理项目	461,686.51	461,686.51		461,686.51	461,686.51	
合计	288,539,138.60	16,573,011.55	271,966,127.05	640,849,660.70	7,819,216.26	633,030,444.4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黑龙江危险废物资源化集中处置项目一期	570,000,000.00	401,654,703.61	55,723,079.11	230,878,823.29		226,498,959.43	74.25%	74.25%				其他
黑龙江危险废物资源化集中处置项目二期	141,223,700.00		8,278,012.84			8,278,012.84	5.86%	5.86%				其他
吉林填埋场二期工程项目	174,300,500.00	123,604,439.14	41,746,751.95	128,162,036.31		37,189,154.78	94.87%	94.87%				募股资金
70 吨回转窑及配套工	93,000,000.00	92,790,043.07	471,688.11	93,261,731.18			100.28%	100.00%				募股资金

程												
高含盐 水零排 放装置 二期项 目	32,777,2 00.00	16,111,3 25.04				16,111,3 25.04	49.15%	49.15%				募股资 金
天元化 工 BOT 项目技 改工程	6,600,00 0.00	6,227,46 3.33			6,227,46 3.33		94.36%	100.00%				其他
霸州废 酸回收 处理项 目	223,000, 000.00	461,686. 51				461,686. 51	0.21%	0.21%				其他
合计	1,240,90 1,400.00	640,849, 660.70	106,219, 532.01	452,302, 590.78	6,227,46 3.33	288,539, 138.60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高含盐水零排放装置二期项目	8,753,795.29	项目停滞
合计	8,753,795.29	--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用材料	10,495.69		10,495.69	3,982.30		3,982.30
合计	10,495.69		10,495.69	3,982.30		3,982.30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特许经营权	商标权及资质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	84,495,554.99	29,719,659.88	23,126,084.73	28,946,765.09	195,657,551.56	7,112,600.00	369,058,216.25

额							
2.本期增加金额				442,477.89			442,477.89
(1) 购置				442,477.89			442,477.8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50,000.00		22,564.10			72,564.10
(1) 处置		50,000.00		22,564.10			72,564.10
4.期末余额	84,495,554.99	29,669,659.88	23,126,084.73	29,366,678.88	195,657,551.56	7,112,600.00	369,428,130.0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493,805.94	25,343,109.20	17,841,204.83	17,630,551.39	39,462,765.84	4,726,719.78	110,498,156.98
2.本期增加金额	1,845,509.64	2,600,091.25	1,878,539.14	4,793,918.49	9,807,233.88	2,344,593.30	23,269,885.70
(1) 计提	1,845,509.64	2,600,091.25	1,878,539.14	4,793,918.49	9,807,233.88	2,344,593.30	23,269,885.70
3.本期减少金额		50,000.00		22,564.10			72,564.10
(1) 处置		50,000.00		22,564.10			72,564.10
4.期末余额	7,339,315.58	27,893,200.45	19,719,743.97	22,401,905.78	49,269,999.72	7,071,313.08	133,695,478.5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							

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7,156,239.41	1,776,459.43	3,406,340.76	6,964,773.10	146,387,551.84	41,286.92	235,732,651.46
2.期初账面价值	79,001,749.05	4,376,550.68	5,284,879.90	11,316,213.70	156,194,785.72	2,385,880.22	258,560,059.2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91%。

17、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摊销		2,611,351.21				2,611,351.21		
电化学污水处理技术研究及引进		3,036,099.58				3,036,099.58		
微生物复合菌种研究		1,873,626.03				1,873,626.03		
生化法在高盐废水处理中的应用研究		1,758,483.61				1,758,483.61		
高效反硝化脱氮反应器研究		1,645,046.62				1,645,046.62		
P&ROP 多相催化氧化技术系统优化研究		1,276,892.39				1,276,892.39		

反硝化脱氮反应器深度脱氮技术研发反硝化脱氮反应器深度脱氮技术研发		988,785.95				988,785.95		
其他		2,247,631.83				2,247,631.83		
合计		15,437,917.22				15,437,917.22		

1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晋纬环保	2,122,408.71					2,122,408.71
超越科创	3,411,848.48			3,411,848.48		
上海珩境	20,928,216.32				14,700,000.00	6,228,216.32
合计	26,462,473.51			3,411,848.48	14,700,000.00	8,350,625.03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晋纬环保	2,122,408.71					2,122,408.71
超越科创	3,411,848.48			3,411,848.48		
上海珩境	6,228,216.32					6,228,216.32
合计	11,762,473.51			3,411,848.48		8,350,625.03

其他说明

2017年10月，本公司以6,000.00万元向上海珩境增资，取得其51.00%的股权并计算确认了2,092.82万元商誉。本公司实际支付投资款3,000.00万元。2020年11月，本公司达与上海珩境其他股东签订项目终止协议，各方同意免除本公司剩余3,000.00万元的出资义务，故减少商誉原值中原未出资部分归属于少数股东

的部分1,470.00万元。导致期末账面价值较期初减少100.00%。

1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反渗透膜摊销	15,587,761.75	753,208.40	5,858,722.00		10,482,248.15
陕西厂区除臭、绿化工程	5,531,588.41	6,638,941.68	2,390,646.80		9,779,883.29
房屋装修费	1,673,141.08	31,594.00	362,833.57		1,341,901.51
江苏厂区绿化工程	20,447.00		20,447.00		
合计	22,812,938.24	7,423,744.08	8,632,649.37		21,604,032.95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27,988,597.60	35,228,048.44	192,069,788.37	31,224,463.5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047,133.00	307,069.95	887,724.15	133,158.62
可抵扣亏损	344,391,181.05	52,036,646.31	375,599,117.17	57,207,139.43
递延收益	4,757,295.61	823,594.35	4,725,046.33	828,756.98
应付利息			5,429.31	814.40
预计负债			650,000.00	97,500.00
合计	579,184,207.26	88,395,359.05	573,937,105.33	89,491,833.0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5,721,225.87	967,224.40	7,487,973.27	1,408,911.25
BOT 项目确认建造合同收入产生的差额	121,469,509.21	18,220,426.38	487,653,155.16	73,147,973.27
合计	127,190,735.08	19,187,650.78	495,141,128.43	74,556,884.5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88,395,359.05		89,491,833.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187,650.78		74,556,884.5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79,484,197.54	31,476,968.12
商誉减值准备	8,350,625.03	11,762,473.51
资产减值准备	515,573,202.61	
合计	603,408,025.18	43,239,441.63

2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 TOT 项目转让款				90,000,000.00		90,000,000.00
预付工程设备款	5,684,359.62		5,684,359.62	244,472.37		244,472.37
预付土地款				6,540,000.00		6,540,000.00
购房款	1,255,322.10		1,255,322.10			
合计	6,939,681.72		6,939,681.72	96,784,472.37		96,784,472.37

其他说明：

2021年1月，本公司及乌兰察布环保与集宁区政府签订项目回购协议书，由集宁区政府回购乌兰察布环保承接的PPP项目资产及相关特许经营权，故期末将预付TOT项目转让款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科目列示，导致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92.83%。

2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7,000,000.00
保证借款	50,000,000.00	50,000,000.00
信用借款		2,961,44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5,429.31
合计	50,000,000.00	59,966,869.31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保证借款

2020年4月20日，本公司与光大银行深圳分行签订编号为ZH39061911005-1JK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人民币5,000.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20年4月20日至2021年4月19日，借款年利率为4.35%。

本公司第一大股东王飘扬先生与光大银行深圳分行签订编号为GB39061911005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的债权最高本金为人民币10,000.00万元。

23、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4,963,317.88	35,448,023.65
合计	34,963,317.88	35,448,023.65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4、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79,361,634.23	55,854,852.39
应付工程款（固定资产、在建）	55,259,712.59	76,917,950.95
应付设备款（固定资产、在建）	15,402,694.78	32,324,554.60
应付工程款（工程施工项目）	214,894,725.79	301,350,061.36
应付设备款（工程施工项目）	73,397,415.85	76,916,795.72

应付其他	20,760,815.36	27,491,229.16
合计	459,076,998.60	570,855,444.1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一	28,939,248.86	未到付款期
供应商二	14,247,334.02	未到付款期
供应商三	8,984,264.56	未到付款期
供应商四	8,856,025.66	未到付款期
供应商五	8,566,837.33	未到付款期
供应商六	8,316,431.59	未到付款期
供应商七	7,950,642.95	未到付款期
供应商八	7,738,800.00	未到付款期
供应商九	7,029,014.80	未到付款期
供应商十	6,522,105.81	未到付款期
供应商十一	6,506,485.94	未到付款期
供应商十二	5,899,957.00	未到付款期
供应商十三	5,376,001.55	未到付款期
供应商十四	5,166,808.79	未到付款期
合计	130,099,958.86	--

25、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及固废服务费	50,076,118.39	41,275,363.17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	13,833,525.61	
合计	63,909,644.00	41,275,363.17

2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一、短期薪酬	3,882,602.00	100,528,014.19	101,089,616.22	3,320,999.9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23,113.06	1,687,707.24	1,986,735.41	224,084.89
三、辞退福利		241,070.52	241,070.52	
合计	4,405,715.06	102,456,791.95	103,317,422.15	3,545,084.8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396,261.07	83,512,981.75	84,079,851.40	2,829,391.42
2、职工福利费	44,985.00	6,568,867.90	6,558,537.88	55,315.02
3、社会保险费	273,063.91	4,970,509.12	4,952,693.31	290,879.72
其中：医疗保险费	249,206.17	4,703,189.45	4,681,980.30	270,415.32
工伤保险费	6,440.58	64,176.16	67,981.24	2,635.50
生育保险费	17,417.16	203,143.51	202,731.77	17,828.90
4、住房公积金	13,392.00	4,601,341.52	4,590,591.52	24,142.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4,900.02	874,313.90	907,942.11	121,271.81
合计	3,882,602.00	100,528,014.19	101,089,616.22	3,320,999.9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08,042.29	1,680,613.96	1,971,109.71	217,546.54
2、失业保险费	15,070.77	7,093.28	15,625.70	6,538.35
合计	523,113.06	1,687,707.24	1,986,735.41	224,084.89

27、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416,007.13	3,013,289.43
企业所得税	1,814,961.70	23,595,298.07
个人所得税	425,373.57	317,051.38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8,919.95	456,257.94
教育费附加	307,124.92	332,969.44
其他	840,703.65	852,327.18
合计	5,233,090.92	28,567,193.44

28、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3,661,463.13	906,076.96
其他应付款	7,150,878.54	10,582,451.80
合计	10,812,341.67	11,488,528.76

(1)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分配收益	3,661,463.13	906,076.96
合计	3,661,463.13	906,076.96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122,515.00	2,099,796.20
股权转让款	21,777.30	1,186,421.80
往来款及其他	6,006,586.24	7,296,233.80
合计	7,150,878.54	10,582,451.80

2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332,760,129.51	25,698,630.1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5,319,508.28	35,136,717.85
合计	368,079,637.79	60,835,347.99

30、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终止确认的承兑汇票	10,213,052.58	4,393,566.00
预收款项待转销项税	3,203,794.14	4,988,183.66
合计	13,416,846.72	9,381,749.66

31、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期票据	421,907,016.43	420,823,083.74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332,760,129.51	-25,698,630.14
合计	89,146,886.92	395,124,453.6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本期支付利息	期末余额
中期票据-19 万邦达 MTN001	400,000,000.00	2019.1.16	5 年	400,000,000.00	420,823,083.74		26,800,000.00	1,083,932.69		26,800,000.00	421,907,016.43
合计	--	--	--	400,000,000.00	420,823,083.74		26,800,000.00	1,083,932.69		26,800,000.00	421,907,016.43

32、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35,319,508.28
合计		35,319,508.28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35,319,508.28	70,456,226.1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5,319,508.28	-35,136,717.85
合计		35,319,508.28

其他说明：

2017年12月4日，乌兰察布环保与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ZMZ-2017-0115的融资租赁合同（售后回租），租赁物系乌兰察布环保与乌兰察布市集宁区政府合作的供热BOT项目中的部分工程。租赁期限36个月，租赁本金2.00亿元、租赁押金600.00万元、附加租金400.00万元。同日本公司与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ZMZ-2017-0115-11的保证合同，约定由本公司对主合同的全部债务承担不可撤销的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期间为主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8年1月19日，乌兰察布环保收到上述融资款2.00亿元。截止2020年12月31日，期末余额为3,531.95万元。

33、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650,000.00	
合计		650,000.00	--

34、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1,013,379.66	650,000.00	954,750.72	20,708,628.94	
合计	21,013,379.66	650,000.00	954,750.72	20,708,628.94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黑龙江危废项目土地补偿款	16,288,333.33			337,000.00			15,951,333.33	与资产相关
吉林市畜牧业管理局无	1,200,000.04			99,999.96			1,100,000.08	与资产相关

害化处理厂建设补贴								
煤化工高难污水近零排放关键技术及成套工艺的研发与应用	1,0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科委关于煤化工高盐水正渗透膜研究项目拨款	843,333.33			440,000.00			403,333.33	与资产相关
江苏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770,353.28			45,586.68			724,766.60	与资产相关
高盐水有机物降解技术的研究与转化应用	400,000.00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江苏千百十工程资产项目专项资金	300,799.84			18,920.04			281,879.80	与资产相关
江苏贷款利息补贴	210,559.84			13,244.04			197,315.80	与资产相关
废水零排放关键技术研发项目补助		650,000.00					6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1,013,379.66	650,000.00		954,750.72			20,708,628.94	

35、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65,184,815.00						865,184,815.00

36、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586,040,664.30			3,586,040,664.30
其他资本公积	28,514,321.48			28,514,321.48
合计	3,614,554,985.78			3,614,554,985.78

3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6,495.61	-885,184.81				-885,184.81	-578,689.2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06,495.61	-885,184.81				-885,184.81	-578,689.2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06,495.61	-885,184.81				-885,184.81	-578,689.20

3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21,814.85	83,202.23	138,612.62
合计	0.00	221,814.85	83,202.23	138,612.62

3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2,609,109.79	2,270,718.51		84,879,828.30
合计	82,609,109.79	2,270,718.51		84,879,828.30

4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70,923,209.64	1,090,114,366.6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22,609,507.0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70,923,209.64	1,112,723,873.7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5,002,457.65	74,617,232.4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270,718.51	3,406,271.55
应付普通股股利	12,977,772.22	13,011,624.99
期末未分配利润	780,672,261.26	1,170,923,209.6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29,612,437.83	467,645,517.28	838,231,613.27	551,331,388.89
其他业务	1,403,891.05	817,207.44	1,894,211.24	431,770.81
合计	631,016,328.88	468,462,724.72	840,125,824.51	551,763,159.70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 是 □ 否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备注
营业收入	631,016,328.88	840,125,824.51	主营业务收入中扣除属于其他业务收入的租赁和电费。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	1,403,891.05	0.00	主营业务收入中扣除属于其他业务收入的租赁和电费。
其中：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1,403,891.05	0.00	主营业务收入中扣除属于其他业务收入的租赁和电

			费。
其中：其他业务收入-租赁收入	1,195,405.75		
其他业务收入-电费收入	208,485.30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0.00	无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629,612,437.83	840,125,824.51	主营业务收入中扣除属于其他业务收入的租赁和电费。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公司目前以EPC项目为主，一般按照与业主实际结算的工程量来确认履约进度，进而确定履约进度及收入；合同条款来支付合同留有质保期，质保期一般为1年，质保期满后履约义务视为全部结束；分包商的支付一般按照与期实际结算的进度工作量支付；设备及材料的支付条款一般为10%-20%的合同预付款，30%-40%的到货款，40%-50%的调试款，留有10%的质保金，质保期后支付。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00,615,200.00 元，其中，100,615,200.00 元预计将于 2021 年度确认收入。

4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54,211.17	2,518,503.62
教育费附加	1,229,236.10	2,134,052.36
房产税	4,017,567.27	3,704,022.88
土地使用税	3,921,123.64	4,348,987.72
车船使用税	46,222.18	37,667.44
印花税	649,488.20	507,584.90
其他	281,517.05	261,495.96
合计	11,699,365.61	13,512,314.88

4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工资等	7,549,433.82	11,037,805.94
广告费及宣传费	65,660.40	305,097.16
差旅费	493,042.42	1,495,289.77
业务招待费	293,746.48	1,299,784.83
办公费	81,497.00	989,058.17
会议费		56,404.50
运输费		11,456,779.50
中标服务费	84,204.52	4,516,924.36
其他	2,249,261.42	2,568,944.74
合计	10,816,846.06	33,726,088.97

其他说明：

销售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减少67.93%，主要系2019年处置原子公司昊天节能装备有限责任公司，本期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4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等	32,647,634.38	47,626,713.15
折旧摊销	17,678,843.87	20,149,365.45
房租	1,971,422.74	3,351,834.10
中介服务费	11,010,998.02	14,391,963.45
办公费	547,619.77	1,978,368.22
差旅费	600,365.39	1,781,981.82
业务招待费	3,796,007.37	3,565,798.18
汽车费用	778,563.15	1,991,165.29
其他	1,430,611.90	2,491,099.10
合计	70,462,066.59	97,328,288.76

4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等	1,716,305.25	4,819,169.15
折旧摊销	10,788,919.93	17,381,733.60
直接投入	2,286,443.52	2,798,116.56

试验检测费	412,153.43	2,056,942.21
办公费	234,095.09	730,523.99
其他		224,042.56
合计	15,437,917.22	28,010,528.07

其他说明：

研发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减少44.89%，主要系本期吴天节能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4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3,042,279.78	49,906,186.56
减：利息收入	106,123,560.43	117,539,721.88
汇兑损益		-28,274.00
银行手续费	1,094,180.22	1,513,897.72
合计	-71,987,100.43	-66,147,911.60

4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1,557,626.68	14,547,123.17
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82,371.64	20,597.64
增值税进项税加计抵减额	152,229.19	863.23
合计	11,792,227.51	14,568,584.04

4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541,255.56	7,527,388.4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30,891.03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4,000,000.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395,812.22	4,741,597.61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157,741.04
合计	22,937,067.78	26,195,836.02

49、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2,675,333.24	-70,346,302.74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361,724,789.82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4,643,079.94	-88,132,251.50
应收款项融资坏账损失	5,385,673.19	-6,984,589.49
应收股利坏账损失	-1,540,000.00	
合计	-465,197,529.81	-165,463,143.73

其他说明：

信用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加181.15%，主要系如附注七、注释3所述，本期确认乌兰察布PPP项目相关的信用减值损失39,698.33万元所致。

50、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640,583.70	-14,632,324.84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963,019.49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8,753,795.29	-7,819,216.26
十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71,667,895.91	
十三、其他	-32,275,942.27	
合计	-118,338,217.17	-25,414,560.59

其他说明：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加365.63%，主要系如附注七、注释3所述，本期确认乌兰察布PPP项目相关的资产减值损失10,120.21万元所致。

51、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6,598.95	7,727.49

52、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56,000.00	
不需支付的应付款	470,321.68	58,500.00	470,321.68
其他	1,227,515.70	401,119.89	1,227,515.70
合计	1,697,837.38	515,619.89	1,697,837.38

53、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304,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603,007.10	11,573.15	603,007.10
赞助支出		350,000.00	
罚款支出	78,353.13	2,722,335.30	78,353.13
其他	73,117.88	13,643.55	73,117.88
诉讼损失		9,810,048.66	
合计	754,478.11	13,211,600.66	754,478.11

5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840,044.73	30,899,904.90
递延所得税费用	-54,272,759.79	-82,774,597.85
合计	-45,432,715.06	-51,874,692.9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21,721,984.3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3,258,297.6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551,292.6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8,992.0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681,373.3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98,539.3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517,575.16
研发加计扣除	-727,412.96
对联营单位权益法核算免税的影响	-3,081,188.33
母公司投资收益对所得税的影响	7,587,142.11
所得税费用	-45,432,715.06

55、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37。

56、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及收回的保证金	18,194,481.92	40,664,812.74
利息收入	5,315,899.48	12,574,903.29
政府补助	1,956,614.75	2,831,760.24
合计	25,466,996.15	56,071,476.2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单位往来及保证金支出	13,299,144.53	84,041,785.42
费用类支出	23,098,533.95	53,581,962.63
银行手续费	1,094,180.22	1,513,897.72
其他	111,427.89	3,532,847.56
合计	37,603,286.59	142,670,493.33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方往来		20,000,000.00
单位往来	28,000,000.00	
到期收回的银行理财本金	350,000,000.00	340,000,000.00
收回预付土地款	6,540,000.00	
合计	384,540,000.00	360,0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方往来	20,000,000.00	
支付的银行理财本金	314,361,625.00	411,000,000.00
处置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		9,304,521.30
合计	334,361,625.00	420,304,521.3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单位往来		37,600,000.00
合计	0.00	37,600,0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融资租赁保证金及手续费	646,964.88	9,663,306.84
单位往来		5,540,946.37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转让款	1,164,644.50	5,247,978.20
合计	1,811,609.38	20,452,231.41

5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76,289,269.30	71,006,511.14
加：资产减值准备	91,554,782.03	24,806,743.75
信用减值准备	465,197,529.81	165,463,143.7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2,383,846.33	58,868,564.73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21,851,420.95	27,200,911.9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632,649.37	8,566,374.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598.95	-7,727.4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03,007.10	11,573.1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7,765,381.17	-55,355,665.8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937,067.78	-26,195,836.0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96,473.95	-81,131,321.9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5,369,233.74	-1,643,275.8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548,952.56	-18,775,250.7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5,650,838.71	8,531,791.1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0,431,796.68	-113,238,839.59
其他	6,064,271.18	-3,584,724.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774,424.37	64,522,971.8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432,938,124.29	488,971,745.4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88,971,745.46	639,534,905.9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033,621.17	-150,563,160.53

(2)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3,600,000.00
其中：	--
昊天节能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22,400,000.00
泰祜石油	11,200,000.00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33,600,000.00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32,938,124.29	488,971,745.46
其中：库存现金	23,267.22	24,159.8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32,914,857.07	488,947,585.65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2,938,124.29	488,971,745.46

5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5,234,162.82	保证金，详见附注七、注释 1
应收款项融资	8,000,000.00	质押的银行承兑汇票，详见附注七、注释 4

长期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36,375,457.88	售后回租标的，具体详见附注七、注释32
合计	259,609,620.70	--

5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650,000.00	递延收益	954,750.72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10,602,875.96	其他收益	10,602,875.96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政府补助			
冲减成本费用的政府补助			
减：退回的政府补助			
合计	11,252,875.96		11,557,626.68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公司之子公司超越科创于2020年9月4日经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定准予注销。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宁夏万邦达	宁夏灵武市	宁夏灵武市	给排水运营	100.00%		设立
江苏万邦达	江苏盐城市	江苏盐城市	设备制造	100.00%		设立

吉林固废	吉林吉林市	吉林吉林市	固体废弃物处理	100.00%		购买
陕西万邦达	陕西榆林市	陕西榆林市	给排水运营	100.00%		设立
晋纬环保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服务	100.00%		购买
乌兰察布环保	乌兰察布市	乌兰察布市	给排水运营	100.00%		设立
乌兰察布投资	乌兰察布市	乌兰察布市	金融服务业	97.44%	0.12%	设立
上海珩境	上海市	上海市	技术服务	51.00%		购买
霸州鼎珩	霸州市	霸州市	废酸处理		85.00%	购买
黑龙江京盛华	黑龙江安达市	黑龙江安达市	固体废弃物处理	67.00%		购买
四川共铸	四川成都市	四川成都市	工程施工	100.00%		购买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惠州伊斯科	惠州市	惠州市	化工产品生产销售	45.00%		权益法
陕西秦邦	西安市	西安市	工程承包	30.00%		权益法
江苏东丽	盐城市	盐城市	MBR 膜生产销售		49.00%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惠州伊斯科	陕西秦邦	江苏东丽	惠州伊斯科	陕西秦邦	江苏东丽
流动资产	608,745,321.50	309,147,987.92	30,480,009.01	553,564,316.09	279,478,507.71	28,202,989.58
非流动资产	1,246,455,475.85	322,887,708.12	7,848,690.27	1,260,446,279.10	211,488,185.07	10,240,684.06
资产合计	1,855,200,797.35	632,035,696.04	38,328,699.28	1,814,010,595.19	490,966,692.78	38,443,673.64
流动负债	762,465,610.27	258,701,912.48	4,268,886.22	641,374,323.95	304,932,851.55	4,655,281.99
非流动负债	408,583,333.37	208,384,294.14	983,383.21	509,583,333.33	58,414,900.00	1,191,183.25
负债合计	1,171,048,943.64	467,086,206.62	5,252,269.43	1,150,957,657.28	363,347,751.55	5,846,465.24
少数股东权益		38,240,189.00			7,658,640.2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84,151,853.71	126,709,300.42	33,076,429.85	663,052,937.91	119,960,300.95	32,597,208.4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66,514,038.71	38,012,790.13	16,207,450.63	357,019,526.61	35,988,090.29	15,972,632.12
调整事项	-58,989,726.03		-16,699.95			
--商誉	1,206,625.46			1,206,625.4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0,196,351.49		-44,792.23	-68,365,001.21		-190,630.12
--其他			28,092.28		32,280.14	28,092.28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07,524,312.68	38,012,790.13	16,190,750.68	289,861,150.86	36,020,370.43	15,810,094.28
营业收入	1,064,249,782.96	67,942,833.67	34,111,885.83	467,529,158.38	109,346,661.07	15,618,291.98
净利润	23,065,993.14	9,330,548.19	479,221.45	6,069,280.48	7,606,582.36	-1,807,155.77
其他综合收益	-1,967,077.34			505,826.69		
综合收益总额	21,098,915.80	9,330,548.19	479,221.45	6,575,107.17	7,606,582.36	-1,807,155.77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944,792.10	4,800,000.0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855,207.90	
--综合收益总额	-855,207.90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及应付债券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

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除附注十二、（二）所载本公司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GDP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止2020年12月31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账款	792,236,163.39	114,205,223.89
应收款项融资	127,435,302.75	418,178.10
其他应收款	517,236,250.31	139,767,998.62
债权投资	820,000,000.00	

长期应收款（含一年内到期的款项）	1,815,854,084.89	361,724,789.82
合计	4,072,761,801.34	616,116,190.43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73.22%（2019年：79.94%）。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下属财务部门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1年以内	1-2年	2-5年	5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50,000,000.00
应付票据	34,963,317.88				34,963,317.88
应付账款	459,076,998.60				459,076,998.60
其他应付款	10,812,341.67				10,812,341.67
其他流动负债	13,416,846.72				13,416,846.72
应付债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2,760,129.51		89,146,886.92		421,907,016.43
长期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319,508.28				35,319,508.28
合计	936,349,142.66		89,146,886.92		1,025,496,029.58

（三）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很少有境外销售的情况。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

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4,361,625.00	14,361,625.00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361,625.00	14,361,625.00
（六）应收款项融资			127,017,124.65	127,017,124.6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41,378,749.65	141,378,749.65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1）交易性金融资产：对于银行理财产品采用预期收益预测未来现金流量确定其公允价值；
- （2）应收款项融资：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近，以账面价值作为公允价值。

3、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债权投资、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王飘扬。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2.（1）。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泰祜石油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王长荣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王飘扬的姐姐
王建	本公司董事、王飘扬的哥哥
陕西秦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秦邦工程）	陕西秦邦之全资子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江苏东丽	商品采购	10,810,167.26		否	2,074,272.42
陕西秦邦	工程材料、设备采购			否	6,630,204.58
合计		10,810,167.26		否	8,704,477.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惠州伊斯科	工程施工	3,852,272.35	10,109,014.57
江苏东丽	商品销售	2,370,982.28	5,244,141.09
合计		6,223,254.63	15,353,155.66

（2）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江苏东丽	厂房、办公室	545,436.19	672,378.59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惠州伊斯科	500,000,000.00	2017年12月18日	2027年12月28日	否
惠州伊斯科	200,000,000.00	2020年11月17日	2023年06月30日	否
惠州伊斯科	150,000,000.00	2020年01月20日	2023年04月12日	否
乌兰察布环保	200,000,000.00	2017年09月20日	2022年03月30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王飘扬	100,000,000.00	2020年04月20日	2021年04月19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 2017年12月18日，惠州伊斯科与广州银行惠州分行签订编号为广银惠固借字第[2017]0006号的借款合同，借款总额人民币5.00亿元，借款期限8年。截止2018年12月31日，惠州伊斯科公司实际取得借款5.00亿元。

本公司于2017年12月18日与广州银行惠州分行签订编号为广银惠报字第[2017]0071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上述借款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被保证的债权最高额度为人民币5亿元，保证期限自主合同项下每个单项协议签订之日起至该笔债务履行取消届满之日起两年。

同时，惠州伊斯科之股东惠州大亚湾安耐康投资有限公司、惠州戴泽特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声明书，为本公司的上述连带责任担保提供反担保。在5亿元的范围内按照其持有的惠州伊斯科股权比例，分别对反担保范围内债务的清偿承担无限连带责任。担保期限自声明书出具之日起至本公司不再为惠州伊斯科提供银行担保为止。

2) 2020年11月13日，惠州伊斯科与广州银行惠州分行签订编号为广银惠授字第[2020]0034号的授信协议书，广州银行惠州分行向惠州伊斯科提供总额人民币1.5亿元的授信额度用于申请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等授信业务，授信期限自2020年11月13日至2023年11月13日。2020年11月13日，本公司与广州银行惠州分行签订编号为广银惠保字第[2020]0203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上述授信协议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被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1.5亿元，保证期限为授信协议下每个单项协议签订之日起至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截止2020年12月31日，惠州伊斯科应付票据余额8,500.00万元和履约保函余额4,800.00万元由本公司在该合同下提供担保。

3) 2020年1月12日, 惠州伊斯科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惠州分行签订编号为BE2020011600000472号的授信协议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惠州分行向惠州伊斯科提供总额人民币1.5亿元的授信额度用于申请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等授信业务, 授信期限自2020年1月21日至2020年10月13日。2020年3月25日, 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惠州分行签订编号为ZB4001202000000026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上述授信协议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被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5,000.00万元, 保证期限为授信协议下每个单项协议签订之日起至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截止2020年12月31日, 惠州伊斯科应付票据326.63万元由本公司在该合同下提供担保。

4) 公司对乌兰察布环保与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为主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该事项业经2017年9月20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6,077,906.14	6,885,488.04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惠州伊斯科	220,927,170.82	25,005,385.09	207,242,017.35	29,257,978.97
	江苏东丽	210,880.65	8,435.23	3,976,573.40	159,062.94
	陕西秦邦工程			24,000.00	3,6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江苏东丽	4,692,004.80	

	陕西秦邦	19,682,525.42	19,682,525.42
其他应付款			
	泰祜石油	400,000.00	400,000.00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对外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为关联方提供担保详见“本附注十二、5关联方交易”。

2) 开出保函、信用证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在招商银行北京分行开具保函79.20万元。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购买惠州伊斯科股权	2020年12月24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21年2月10日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0元对价受让惠州大亚湾安耐康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安耐康”）持有的惠州伊斯科16.00%的股权（对应尚未实缴的12,800.00万元注册资本）。2021年一季度公司向惠州伊斯科支付了投资款12,800.00万元。2021年2月10日惠州伊斯科召开股东会更改了公司章程并选举本公司总经理何勇先生担任惠州伊斯科执行董事。	0.00	

	2021年3月23日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了变更登记情况的核准文件惠州安耐康已于2021年3月23日将所持有的惠州伊斯科16%股权变更登记至本公司名下。		
处置乌兰察布 PPP 项目资产及相关特许经营权	2021年1月,本公司及乌兰察布环保与集宁区政府签订项目回购协议书,由集宁区政府以134,103.00万元回购乌兰察布环保承接的PPP项目资产及相关特许经营权。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已实际收到项目回购款99,995.84万元。	0.00	
回购公司股份	2021年2月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2021年2月25日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A股股份。拟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人民币(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8.43元/股。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58,639,555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6.7777%,支付的总金额为415,161,533.01元(不含交易费用)。	0.00	
提前收回部分委托贷款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委托贷款本金余额为82,000.00万元。 2021年1月25日,本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收回部分委托贷款的议案》,同意提前收回通过本公司为内蒙古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源投资”)提供的委托贷款本金52,830.00万元。2021年1月27日,本公司实际收到委托贷款本金52,830.00万元及利息513.89万元。	0.00	
兑付中期票据回售部分本金并支付利息	公司于2019年1月14日发行2019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总额为4亿元,发行利率6.70%。2021年1月公司按期兑付上述中期票据回售部分的本金31,000.00万元和需付的利息2,077.00万元,以及未回售的中期票据本金需付的利息603.00万元,共计33,680.00万元。兑付之后上述中期票据的剩余本金9,000.00万元,票面利率调减至5.50%,下次回售兑付时间为2023年1月16日。	0.00	
注销上海珩境	2020年12月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控股子公司的议案》,由于受当地投资环境变化的影响导致霸州酸洗钢带废盐酸处理回收综合利用项目(以下简称“霸州项目”)处于停滞状态,为降低项目停滞产生的潜在风险,公司决定终止霸州项目,并对上海珩境进行注销清算。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上海珩境和霸州鼎珩均已完成工商注销。	0.00	
出资设立万邦达(江苏)再生资源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2021年1月15日,本公司与沈阳慧觉科技有限公司、申凌共同设立万邦达(江苏)再生资源技术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邦达再生资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万元。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6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0.00%;沈阳慧觉科技有限公司认缴出资3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00%;申凌认缴出资1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0%。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已支付出资款600.00万元。	0.00	

转让公司持有陕西秦邦的股权	2021年3月18日,公司与陕西秦邦之股东陕西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陕西环保集团”)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公司将其持有陕西秦邦的30.00%股权全部转让给陕西环保集团,转让价款为人民币4,200.00万元。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尚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0.00	
为吉林固废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2020年8月1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信贷担保的议案》,吉林固废为满足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拟向交通银行吉林分行高新支行申请借款人民币3,000.00万元。本公司同意为上述3,000.00万元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一年。2021年1月29日,吉林固废与交通银行吉林分行签订编号为吉交银0921A00305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3,000.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21年1月29日至2022年1月21日。同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吉林分行签订编号为吉交银0921D06205号的保证合同,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0.00	
为惠州伊斯科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2021年3月3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信贷担保的议案》,为保证惠州伊斯科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开展,公司同意为其向浦发银行惠州分行申请的人民币1.00亿元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2021年4月惠州伊斯科与浦发银行惠州分行签订编号为40012021280093的融资额度协议,融资额度1.00亿元用于银行借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等事项,额度使用期限自2021年3月15日至2022年2月28日。同日本公司与浦发银行惠州分行签订编号为ZB4001202100000036的保证合同,为上述融资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惠州伊斯科之股东惠州大亚湾安耐康投资有限公司、惠州戴泽特投资有限公司,依照各自持有的惠州伊斯科的股权比例,为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对反担保范围内债务的清偿承担无限连带责任,担保期限至本公司不再为惠州伊斯科提供担保为止。截至报告披露日,惠州伊斯科在上述融资额度下已开立银行承兑汇票413.00万元。	0.00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2,098,178.9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00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

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1) 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10%或者以上；
- 2) 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10%或者以上。

按上述会计政策确定的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的对外交易收入合计额占合并总收入的比重未达到75%时，增加报告分部的数量，按下述规定将其他未作为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纳入报告分部的范围，直到该比重达到75%：

- 1) 将管理层认为披露该经营分部信息对会计信息使用者有用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2) 将该经营分部与一个或一个以上的具有相似经济特征、满足经营分部合并条件的其他经营分部合并，作为一个报告分部。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相关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工业水处理分部	垃圾处理服务分部	金融投资分部	化工材料处理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 营业收入	477,071,486.16	76,805,527.43	78,647,798.76	3,852,272.35	-5,360,755.82	631,016,328.88
二. 营业成本、费用	419,011,759.13	71,178,864.61	2,902,796.24	5,029,541.49	-4,930,507.31	493,192,454.16
三. 税金及附加	5,640,759.39	5,404,923.28	624,093.45	29,589.49		11,699,365.61
四. 投资收益	22,937,067.78	8,428,589.23		2,937,441.45		22,937,067.78
五. 信用减值损失	-467,606,929.17	-1,843,194.52		4,252,593.88		-465,197,529.81
六. 资产减值损失	-118,338,217.17	129,867.82		-34,645.21		-118,338,217.17
七. 利润总额	-499,206,012.18	-486,983.37	75,120,909.07	2,850,102.12		-421,721,984.36
八. 所得税费用	-49,193,082.34	561,028.11		3,199,339.17		-45,432,715.06

九. 净利润	-450,012,929.84	-1,048,011.48	75,120,909.07	-349,237.05		-376,289,269.30
十. 资产总额	4,776,129,114.65	1,198,486,191.99	828,593,779.80	224,847,511.20	-485,182,978.04	6,542,873,619.60
十一. 负债总额	1,005,969,195.69	575,111,685.46	4,983,224.19	37,199,001.78	-485,182,978.04	1,138,080,129.08

2、其他

(1) 公司第一大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

2019年10月23日公司收到第一大股东王飘扬先生的通知，因王飘扬先生由于为他人银行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债务人到期债务未清偿，导致王飘扬先生部分股份被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司法冻结，冻结起止日自2019年10月21日至2022年10月20日。截止2019年10月23日，王飘扬先生直接和间接共持有公司股份241,540,28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92%；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累积被冻结51,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89%，上述股份冻结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及控制权产生影响。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0,927,170.82	36.08%	25,005,385.09	11.32%	195,921,785.73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1,423,852.79	63.92%	36,029,755.60	9.20%	355,394,097.19	443,037,638.40	100.00%	55,181,197.61	12.46%	387,856,440.79
其中：										
账龄组合	324,610,848.86	53.01%	36,029,755.60	11.10%	288,581,093.26	385,979,525.42	87.12%	55,181,197.61	14.30%	330,798,327.81
内部往来组合	66,813,003.93	10.91%			66,813,003.93	57,058,112.98	12.88%			57,058,112.98
合计	612,351,023.61	100.00%	61,035,140.69	9.97%	551,315,882.92	443,037,638.40	100.00%	55,181,197.61	12.46%	387,856,440.7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25,005,385.09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220,927,170.82	25,005,385.09	11.32%	如附注七、注释 3 所述
合计	220,927,170.82	25,005,385.09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36,029,755.6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23,069,916.66	8,922,796.67	4.00%
1—2 年	40,193,660.08	6,029,049.01	15.00%
2—3 年	46,682,069.49	9,336,413.90	20.00%
3—4 年	6,159,221.84	3,387,572.01	55.00%
4—5 年	661,116.45	509,059.67	77.00%
5 年以上	7,844,864.34	7,844,864.34	100.00%
合计	324,610,848.86	36,029,755.60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75,791,070.17
1 至 2 年	133,435,345.79
2 至 3 年	138,508,431.60
3 年以上	64,616,176.05
3 至 4 年	46,357,689.70
4 至 5 年	10,413,622.01
5 年以上	7,844,864.34
合计	612,351,023.61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5,005,385.09				25,005,385.09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55,181,197.61		19,151,442.01			36,029,755.60
合计	55,181,197.61	25,005,385.09	19,151,442.01			61,035,140.69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20,927,170.82	36.08%	25,005,385.09
第二名	50,802,707.93	8.30%	2,053,750.33
第三名	39,838,794.14	6.51%	7,967,758.83
第四名	36,089,924.76	5.89%	
第五名	28,523,762.69	4.66%	1,140,950.51
合计	376,182,360.34	61.44%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11,922,956.35	13,440,000.00
其他应收款	1,755,557,017.03	1,773,466,961.90
合计	1,767,479,973.38	1,786,906,961.90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乌兰察布环保	22,956.35	
瑞堃(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000,000.00	14,000,000.00
坏账准备	-2,100,000.00	-560,000.00

合计	11,922,956.35	13,440,000.00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瑞堃（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000,000.00	1-2 年	投资标的收益尚未支付	无
合计	14,000,000.00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560,000.00			560,000.00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1,540,000.00			1,540,000.00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100,000.00			2,100,000.0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762,810,124.69	1,686,542,481.38
股权转让款	89,600,000.00	123,200,000.00
押金、保证金	26,421,513.40	26,021,116.70
备用金	300,898.66	416,151.68
其他	200.00	20,200.00
合计	1,879,132,736.75	1,836,199,949.76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62,732,987.86			62,732,987.86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本期计提	60,842,731.86			60,842,731.86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23,575,719.72			123,575,719.72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87,679,888.42
1 至 2 年	558,012,897.89
2 至 3 年	418,078,472.16
3 年以上	715,361,478.28
3 至 4 年	328,322,121.30
4 至 5 年	380,914,260.48
5 年以上	6,125,096.50
合计	1,879,132,736.75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62,732,987.86	60,842,731.86				123,575,719.72
合计	62,732,987.86	60,842,731.86				123,575,719.72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933,656,620.83	0-5 年	49.69%	
第二名	往来款	354,465,172.30	0-3 年	18.86%	
第三名	往来款	341,491,562.90	1-4 年	18.17%	105,573,312.58
第四名	股权转让款	89,600,000.00	1-2 年	4.77%	13,440,000.00
第五名	往来款	60,332,395.70	1-5 年	3.21%	
合计	--	1,779,545,751.73	--	94.70%	119,013,312.58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085,181,102.99		2,085,181,102.99	2,103,681,102.99		2,103,681,102.9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51,489,451.60		351,489,451.60	332,689,077.98		332,689,077.98
合计	2,436,670,554.59		2,436,670,554.59	2,436,370,180.97		2,436,370,180.97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宁夏万邦达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吉林固废	484,338,568.59					484,338,568.59	
江苏万邦达	115,422,534.40					115,422,534.40	
晋纬环保	32,520,000.00					32,520,000.00	
陕西万邦达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乌兰察布环保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乌兰察布投资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0						
超越科创	18,500,000.00		18,500,000.00				
上海珩境	30,000,000.00					30,000,000.00	
黑龙江京盛华	60,900,000.00					60,900,000.00	
四川共铸	12,000,000.00					12,000,000.00	
合计	2,103,681,102.99		18,500,000.00			2,085,181,102.9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惠州伊斯科	289,861,150.86			18,548,346.63	-885,184.81					307,524,312.68	
陕西秦邦	36,020,370.43			1,992,419.70						38,012,790.13	
泰祜石油	6,807,556.69			-855,207.90						5,952,348.79	
小计	332,689,077.98			19,685,558.43	-885,184.81					351,489,451.60	
合计	332,689,077.98			19,685,558.43	-885,184.81					351,489,451.6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61,871,521.02	343,563,458.23	334,447,972.24	266,882,297.88
其他业务	275,229.36		132,952.68	
合计	362,146,750.38	343,563,458.23	334,580,924.92	266,882,297.88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公司目前以EPC项目为主，一般按照与业主实际结算的工程量来确认履约进度，进而确定履约进度及

收入；合同条款来支付合同留有质保期，质保期一般为1年，质保期满后履约义务视为全部结束；分包商的支付一般按照与期实际结算的进度工作量支付；设备及材料的支付条款一般为10%-20%的合同预付款，30%-40%的到货款，40%-50%的调试款，留有10%的质保金，质保期后支付。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00,615,200.00 元，其中，100,615,200.00 元预计将于 2021 年度确认收入。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0,030,430.27	209,232,323.33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685,558.43	4,719,252.1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5,531,580.14	-130,255,355.08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4,000,000.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395,812.22	4,741,597.61
合计	166,580,220.78	102,437,817.96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86,408.1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60,365.7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50,383.55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395,812.2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81,966.9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05,103.7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49,264.58	
合计	5,047,751.9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

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77%	-0.4334	-0.43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86%	-0.4393	-0.4393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文本。
-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件。
- 五、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公司档案管理部门。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